#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子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爱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定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前瞻性描述，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年度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等章节中关于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01,145,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5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6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6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62**

**第九节 公司治理.....7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7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7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172**

# 释义

| 释义项 | 指 | 释义内容 |
| --- | --- | --- |
| 公司、本公司、本企业 | 指 |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指 | 吴子文、吴丽珠夫妇 |
| 日上钢圈 | 指 | 厦门日上钢圈有限公司 |
| 日上金属 | 指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 四川日上 | 指 | 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
| 日上香港 | 指 | 日上车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
| 厦门新长诚 | 指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新长诚重工、漳州重工 | 指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
| 越南新长诚 | 指 | 新长诚（越南）有限公司 |
| 多富进出口 | 指 | 厦门多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
| 日上美国 | 指 | 日上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SUNRISE INTERNATIONAL USA, INC |
| 日上运通 | 指 | 厦门日上运通物联网有限公司 |
| 日上投资 | 指 | 厦门日上投资有限公司 |
| 日上运通电子 | 指 | 厦门日上运通电子有限公司 |
| 新长诚钢格板 | 指 | 漳州新长诚钢格板有限公司 |
| 壹东金属 | 指 | 壹东金属幕墙有限公司 |
| 日上锻造 | 指 | 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 |
| 中喜 | 指 |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 报告期 | 指 |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公司指定媒体 | 指 |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tp://www.cninfo.com.cn)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 | | | |
|---|---|---|---|
| 股票简称 | 日上集团 | 股票代码 | 002593 |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公司的中文名称 |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公司的中文简称 | 日上集团 | | |
|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 Xiamen Sunrise Group Co.,Ltd | | |
|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Sunrise Group | | |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吴子文 | | |
| 注册地址 |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 30 号 | | |
|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 361022 | | |
| 办公地址 |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 30 号 | | |
|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 361022 | | |
| 公司网址 | http://www.sunrise-ncc.com | | |
| 电子信箱 | stock@sunrise-ncc.com | | |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吴小红 | 邱碧华 |
| 联系地址 | 厦门市集美区杏北路 30 号 | 厦门市集美区杏北路 30 号 |
| 电话 | 0592-6666866 | 0592-6666866 |
| 传真 | 0592-6666899 | 0592-6666899 |
| 电子信箱 | stock@sunrise-ncc.com | stock@sunrise-ncc.com |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 | |
|---|---|
|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
|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 http://www.cninfo.com.cn |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 | |
|---|---|
| 组织机构代码 | 91350200612260049W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 无变更 |
|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 无变更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 | |
|---|---|
|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楼 |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周英、高凯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2017 年 | 2016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5 年 |
|---|---|---|---|---|
| 营业收入（元） | 1,991,149,040.52 | 1,414,950,843.13 | 40.72% | 1,283,207,425.4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7,848,077.48 | 68,843,323.13 | -1.45% | 35,036,379.4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44,170,023.60 | 45,548,188.94 | -3.03% | 28,702,144.3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8,104,352.79 | 163,444,925.68 | -123.31% | 59,709,525.7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0 | 0.10 | 0.00% | 0.0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0 | 0.10 | 0.00% | 0.0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71% | 3.89% | -0.18% | 2.83% |
| | 2017 年末 | 2016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5 年末 |
| 总资产（元） | 3,787,230,817.75 | 3,494,403,597.61 | 8.38% | 2,972,673,395.4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829,374,805.30 | 1,796,037,394.78 | 1.86% | 1,749,458,193.02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346,068,721.81 | 527,700,514.67 | 483,876,258.00 | 633,503,546.0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828,841.75 | 24,735,335.28 | 11,820,267.26 | 23,463,633.1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7,538,862.08 | 10,053,140.36 | 8,279,288.13 | 18,298,733.0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0,422,817.68 | -75,854,211.08 | 87,980,551.42 | 40,192,124.55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17 年金额 | 2016 年金额 | 2015 年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338,572.82 | -207,869.43 | -945,604.04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2,306,976.39 | 19,683,085.66 | 4,503,221.45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5,415.04 | -90,948.65 | -572,765.58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6,779,223.44 | 8,986,828.78 | 5,057,005.58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5,124,988.17 | 5,075,962.17 | 1,707,622.24 | |
| 合计 | 23,678,053.88 | 23,295,134.19 | 6,334,235.17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一直专注于金属制品的研发、制作与销售，已成为集汽车车轮、钢结构+预制墙板+楼承板+金属围护系统于一体，在区域市场竞争实力最强的综合性金属制品企业集团。公司拥有自主完善的钢结构及围护配套系统，工程项目涉及大型工业厂房、物流仓储、公共建筑、住宅建筑、高层建筑、电力电厂、石油化工、桥梁轨道等领域。公司的汽车车轮产品包含了无内胎钢轮、型钢钢轮与锻造铝轮，产品系列已基本满足全球卡客车用户的需求。公司通过与轮胎经销商结盟，形成技术、产品和渠道优势互补，通过先进的信息化管理技术和“开源+节流”的综合服务，增加用户粘性，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并逐步形成在商用车物联网领域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主要资产 | 重大变化说明 |
| --- | --- |
| 固定资产 | 固定资产 2017 年末余额为 72,534.54 万元，较期初下降-5.72%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净值减少所致。 |
| 在建工程 | 在建工程 2017 年末余额为 11,610.32 万元，较期初增长 635.6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漳州重工工厂工程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末余额为 1,527.44 万元，较期初下降-33.15%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联营企业上海陆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减资所致。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在长期的创新发展过程中，累积了丰富的产品经验和成熟的管理体系，在产品特性和技术服务方

面拥有独特的竞争优势，在自己的业务领域形成了让竞争对手难以逾越的优势，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钢结构业务**

**1、拥有完整的资质和体系认证**

公司目前已获得的资质包括：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工程设计综合乙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中国钢结构制造企业特级资质。公司已通过的体系认证包括：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GB/T50430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欧盟CE认证、美标和欧标焊工资格认证、美国钢结构协会AISC认证、加拿大焊接协会CWB认证等。这些资质和认证已涵盖了钢结构及房屋建筑的主营业务范围，为公司全面承接国内外钢结构项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拥有全过程可追溯的品质管理体系和条码管理系统**

公司已建立了包括OA、SAP、EAS以及条码系统在内的强大的ERP管理系统，而且经过多年的运行和改进已经日臻完善，所有产品的生产过程和质量管理均可以实现全过程记录和追溯。钢结构产品从原材料的采购、检验到下料、焊接、除锈、涂装、打包、运输、安装、服务等全过程中，每根构件或零部件均建立唯一标识编号，每道工序均建立对应的品质记录，产品记录可完整追溯至钢材的钢厂炉批号，每一条焊缝都可以追溯至具体的焊工和品检员，这有效防范了材质和焊接等隐性因素造成的潜在质量隐患，全面保证了产品质量，大大提升了公司产品在同行中的竞争能力，尤其是在海外工程和国内重点工程方面具有明显的品质管控优势。

**3、拥有自主的专业技术和强大的研发设计团队**

公司在国内属较早引进并吸收日本和台湾钢结构先进技术的厂家，在钢结构设计、制作及安装服务方面有长期的专业经验积累和自主专利技术，拥有与钢结构建筑相配套的自主完善的围护系统，包括屋面板、墙面板、采光板、通风器、天沟、落水管、保温棉、固定座等，对钢结构建筑系统的抗震、抗台风、防水排水、保温隔热、通风透气、节能减排、断冷桥等技术处理拥有丰富的经验，累积了上千种各种条件下的节点设计方案。

公司目前拥有80多人的钢结构研发设计团队，尤其在钢结构的节点和详图设计方面的经验和能力突出，这得益于十几年来公司持续跟日本JGC、日本千代田、日本竹中建设、台湾中鼎、美国福陆、法国德希尼布、意大利泰克尼蒙特、美国CB&I、中石化SEG、中石油寰球、中国成达、中国五环、中国建筑、大唐电力、中电投远达环保等大型国际EPC公司的项目合作，在设备钢结构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工程经验，培养了一支优秀高效的技术团队，可以应对国内外各种复杂的钢结构工程，设计团队不仅能熟练进行中国标准的钢结构设计和详图设计，还可以进行欧标、美标的钢结构计算和节点设计，这使得公司在海外工程竞争中有明显的优势。

**4、拥有国际一流的工厂和钢构加工设备**

新长诚漳州工厂和四川南充工厂是公司在国内布局的两个现代化钢结构加工基地，主要生产设备均引进国际一流的加工设备，包括日本大东H型钢数控加工生产线、日本大东数控锯床、日本大东三维数控钻床、日本大东数控开铣机、日本大东六轴机械手等离子切割机、美国海宝数控等离子切割机、美国林肯自动埋弧焊机、日本松下CO2焊机、台湾箱型垂直电渣焊机、台湾抛丸除锈清理机、台湾箱型端铣机、台湾数控檩条及彩板成型机等。拥有这些一流的装备不仅让产品质量非常优质稳定而且生产效率高，对公司应对复杂钢结构加工尤其是在设备钢结构领域游刃有余。鉴于设备钢结构构件小、数量多、全螺栓连接、施工工期紧以及要靠集装箱海运等特点，对构件的制造精度、焊接焊缝、抛丸除锈、油漆涂装等品质要求很高，所以要求公司除了拥有国际一流水平的厂房、设备还要有足够的堆场才能在海内外市场竞争中赢得优势。新长诚漳州工厂占地近千亩，离厦门海运码头40公里不到，广阔便利的地理优势为公司承接大型海外工程项目打下来了坚实的基础。

**5、拥有丰富的大型工程项目经验、工程业绩以及NCC品牌信誉**

十几年来跟日本JGC、日本千代田、台湾中鼎、美国福陆、法国德希尼布、意大利泰克尼蒙特、美国CB&I、中石化SEG、中石油寰球等几十家大型国际EPC公司的项目合作，新长诚海外项目遍及东南亚、中东、非洲等地，工程业绩突出，尤其在设备钢结构领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在石油化工、能源电厂行业的设备钢结构制造领域已经树立起了NCC的信誉和品牌。2007年和2010年两次被JGC授予最佳钢结构供应商荣誉，2012年获中国五环的“杰出供应商”称号，2013年获中电投远达环保的“优秀供应商”，2015年跟德希尼布合作被评为最佳合作伙伴，2017年先后与日本JGC、台湾中鼎签订了框架协议，NCC成为JGC、中鼎的战略合作伙伴。另外，在国内建筑工程方面，公司所承建的项目也获得了中国建筑钢结构金奖、金钢奖、闽江杯奖等众多奖项。

在国家“去产能调结构”以及“一带一路”的战略指引下，2014年以来公司对产品结构进行了积极的调整，产品种类方面从过去的单一钢结构制造安装转向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提供商，主导业务从过去的轻钢厂房和高层建筑转向国内重点工程项目钢结构和海外EPC工程的设备钢结构领域。三年来，公司的钢结构业务在这两个领域取得了迅猛的发展，国内外大型EPC公司的合作客户也从几家扩展到十几家，几乎涵盖了全球石油化工行业的所有大型EPC公司，2016年海外营收首次超过国内营收，2017年国内重点工程项目的钢结构订单大幅增加，尤其是在大型工业电子厂房、云轨交通的项目增长显著，主要承接项目有南京台积电晶圆体项目、成都京东方、成都熊猫电子、绵阳京东方、广州LG、广州富士康、西安三星、福建宁德新能源EV项目、比亚迪银川/广安云轨项目、厦门软件园高层建筑、南宁国际会展中心、重庆巴南体育馆、南充博物馆等，业务增长较大，行业地位稳固。这不仅说明公司二十年来在钢结构领域打下的基础和品牌信誉已经使得公司具有行业的领先地位，而且说明新长诚在国家产业升级和供给侧改革的大潮中

已经成功转型，公司正稳健地从国内走向了国际化。

**(二)、汽车车轮业务**

**1、资质和品牌优势**

公司已通过了IATF 16949：2016 质量体系认证，钢制车轮产品通过美国DOT产品注册、美国SMITHERS、美国STL、德国TÜV测试认可，钢制车轮的品质稳定性已经达到业内领先水平。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公司已成为国内外大型商用车生产商的长期稳定的供应商。无内胎钢圈产品被中策、正新、双钱、风神等大型轮胎制造商认可为优质钢轮产品。公司的钢圈产品得到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被中集车辆评为“优秀供应商”、获得美国蓝鸟车厂卓越供应商奖。商标“日上”（钢制车轮）为厦门优质品牌、厦门市著名商标，商标“ ”（钢制车轮）为厦门优质品牌、厦门市著名商标、福建名牌产品、福建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公司的钢制车轮得到了业界的广泛认可，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在国内外拥有较高的知名度。

**2、研发、技术和工艺优势**

公司注重技术研发和创新，秉承工匠精神打造高品质、高性能的产品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通过FEA有限元分析来进行产品前期研发，有效提升研发效率，优化了产品结构，提高了产品性能。公司拥有专门的车轮试验室，进行产品材料力学性能、三座标仪检测产品尺寸、车轮弯曲、径向疲劳和涂料耐盐雾等一系列性能试验，为新产品研发提供了完善的技术保障。在新材料开发领域，公司利用自有车轮试验室同国内知名钢厂首钢、马钢联合成立车轮钢试验基地，共同研发优质车轮高强钢用于生产轻量化车轮产品。公司目前已拥有全系列的轻量化车轮产品，品种齐全，可以为客户提供轻至67磅的轻量化钢圈，产品均通过美国史密斯试验室测试，达到欧、美高端卡客车车轮轻量化要求。在新工艺研究应用方面，公司在国内率先掌握和应用高强车轮专用钢成型与焊接技术，在大规格滚型生产线上应用新工艺，完成了高强车轮专用钢轮辋成形技术攻关，利用伺服控制的专用对焊设备，解决了高强钢、轻量化产品焊接中的品质控制难题。在涂装技术方面，公司采用国际先进涂装工艺、喷涂工艺，在国内钢圈产品行业率先满足国际OEM市场涂层品质保证承诺。公司的轻量化产品连续几年在国内、欧美市场成功推广，公司针对国内外重载市场研发的“土豪金”系列和“犀牛金刚”系列重载产品，成为国内外市场首款专利产品，市场反馈良好，已形成重载市场品牌产品。

公司在钢材的高强新材料研发方面已积累了大量的可应用于实际生产的大数据，后续在产品设计和制造方面均能持续深入地进行创新。在锻铝项目中，公司将依托现有的研发和创新机制，快速推进项目的实施并以最快的速度将产品推向市场。

**3、设备优势**

**公司的车轮生产线均引进了国际领先水平的生产设备以保证产品品质稳定和生产效率的提升。**公司批量引进德国WF公司高精度进口数控旋压设备、高精密冲床、数控立车等设备在内的半自动轮辋生产线，保

证轮辐成型精度稳定可靠；引进美国林肯焊机和日本KOKUSAI伺服控制的在线自动检测谐波（端、径跳)、动平衡等设备，保证产品品质、精度，完工后利用打码设备在线对产品予以编码确认并实现15年的品质追踪管理；引进德国的涂装生产线、静电喷涂设备，采用国际先进的PPG阴极电泳漆、美国粉体，保证产品表面涂层质量和产品使用寿命。

**4、营销渠道优势**

经过十几年的市场开拓，公司钢制车轮业务业已形成了全球销售渠道，在替换市场拥有覆盖31个省市自治区的100余家国内一级经销商、覆盖70多个国家地区的150多家海外代理商；在原配市场进入了中集车辆、金龙集团、东风柳汽、美国蓝鸟、Facchini（巴西）和RING TECHS（日本）等数十家大型商用车厂的供应商体系，在国内同行业中率先形成国内外OE市场、AM市场共同发展的良好格局。全面的销售网络体系为未来锻造铝圈的销售打下坚实的基础。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公司在巩固和发展两大主营业务的同时，大力开拓新市场及新客户，对内严控各项费用支出，降低成本，不断进行产品结构转型，提高品质和管理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9,114.9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72%，营业总成本194,361.70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43.06%。由于2017年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虽然产销量较上年增长，但由于产品价格上涨幅度低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抵减了部分利润，2017年利润总额7,620.8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4.8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417.00万元，同比下降3.03%。公司地处一带一路核心区，占据海西经济区优势，海外营业收入稳步提升，发展势头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海外业务收入86,257.97万元，同比增长24.88%,占主营业务收入的43.32%。

**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着眼于中高端钢结构制造业务，钢结构业务持续增长，行业地位稳固**

在钢结构行业，石化、电厂、海工领域的设备钢结构以及建筑领域重点工程项目的钢结构，其对加工制造环节的项目管理、品质控制、进度保障等相对较高，有一定的技术门槛，产品附加值较高，属于中高端钢结构，公司利用自身优势着重于发展中高端技术要求钢结构业务。报告期内，公司钢结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97,528.03万元，同比增长33.42%。2017年公司进一步巩固和扩大与美国福陆、法国德希尼布、日本JGC、日本三菱日立、意大利泰克尼蒙特、美国CB&I、台湾中鼎、中石化SEG、中石油寰球等国际EPC的良好合作关系。目前，公司尚在执行的海外设备钢结构项目合同有：中鼎/马油RAPID-P1项目、福陆和德希尼布联合体/马油RAPID-P14项目、中石化SEG/马油RAPID-P2项目、泰克尼蒙特和中石油寰球联合体/马油RAPID-P7项目、美国CB&I和台湾中鼎联合体/阿曼LIWA项目、日本JGC/阿尔及利亚项目、日本三菱日立/常陆那珂电厂项目、泰克尼蒙特和中石油寰球联合体/马油RAPID-P27项目、福陆/马油RAPID-P29项目、三菱和远达联合体/印尼海水脱硫项目、福陆JG SUMMIT项目等。公司先后与日本JGC、台湾中鼎签署了框架协议，NCC成为JGC、中鼎的战略合作伙伴，这对公司今后的发展以及海外设备钢结构业务的稳固增长都具有积极的意义。

同时，公司在国内大型电子工业厂房、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以及大型公建领域有较大的突破，2017年国内重点工程项目的钢结构订单大幅增加，主要承接项目有南京台积电晶圆体项目、成都京东方、成都熊猫电子、绵阳京东方、广州LG、广州富士康、西安三星、福建宁德新能源EV项目、比亚迪银川/广安云

轨项目、厦门软件园高层建筑、南宁国际会展中心、重庆巴南体育馆、南充博物馆等，业务增长较大，行业地位稳固。子公司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三号厂房拥有5万平米的面积+100吨位的行车+先进的箱型生产设备，该厂房的建成投产对公司的钢结构业务的发展将具有里程碑的意义，能有效弥补了公司过去在重钢领域的短板，提升了公司未来在高层建筑、重型厂房、大型公建、轨道交通、电力电厂钢构领域的承接能力。

**2、发展绿色配套产品整合供应链，推进装配式钢结构建筑集成业务**

在国家大力推进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的背景下，钢结构作为最成熟的装配式建筑结构在绿色建筑领域拥有很大的优势，公司已确立了钢结构+预制墙板+楼承板+金属围护系统于一体的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提供商的目标，公司从过去单一的钢结构制造和安装厂商转向整体建筑物的系统建材提供商和房屋建造商。为解决绿色装配式建筑的主要配套围护系统，公司于2016年跟台湾壹东合资投资建设的壹东金属幕墙有限公司，引进台湾最强的金属幕墙技术，采用国际先进的工艺和设备，专业从事中高端金属复合板、彩钢板、屋墙面系统等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与安装，报告期内合资公司已承接了南京台积电、亚德客宁波/昆山工厂、泰克尼蒙特/马油RAPID项目、JGC阿尔及利亚等重点工程项目的金属复合板工程，产品品质和服务受到客户的好评。有了重点工程的业绩，未来壹东金属幕墙产品在节能、环保、美观、耐用、安全、防火等性能方面将有很强的竞争力，市场前景广阔。

报告期内，子公司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钢格栅厂，解决了设备钢结构的配套格栅产品过去全部依赖外购的瓶颈问题，逐步发展供应链集成业务，有效提升了公司设备钢结构业务的接单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

**3、钢圈业务稳步增长， “高强钢-轻量化”前景看好**

公司以首都钢铁公司为依托，继续围绕高强钢，研发了全系列轻量化车轮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钢制车轮实现营业收入87,043.6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7.41%。高强度轻量化钢圈销售大幅增长，其中外销较上年增长139%，内销较同期增长了231%。公司继续深耕OE市场，钢圈产品已广泛应用于长江、比亚迪、金龙客车、大运、中通、东风柳汽、恒通客车等客户的新能源汽车，2017年钢圈OE市场销售较去年同期增长60.46%。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的普及，轻量化钢圈的销售有望进一步提升。公司在钢材的高强新材料研发方面已积累了大量的可应用于实际生产的大数据，后续在产品设计和制造方面均能持续深入地进行创新，实现产品的升级。

**4、实施铝合金锻造轮毂项目，完善产业链结构，提升公司在车轮行业的综合竞争力**

随着汽车锻造铝轮毂国际市场的变化，全球新能源汽车、公交车、卡客车、特种车辆、乘用车领域锻造铝轮毂应用普遍。2016版《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国家标准于2016年9月21日开始执行，商用车铝合金锻造轮毂的市场红火起来了，根据行业预测，国内铝合金轮毂未来3-5年平

均增长率将达到50-80%，国内客车、危险品特种车现已大量配装锻造铝轮毂，锻造铝轮毂的市场前景看好。为进一步完善产业链结构，提升公司在车轮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2017年公司开始投资锻造铝合金轮毂项目，前期规划均按行业的最高水平进行实施，其中大部分设备从德国、日本、台湾等地引进，为后续的生产经营创造了良好的基础。报告期内该项目已经完成厂房建设、设备调试安装，现正着手进行产品的试生产及测试认证，以期实现商用车锻铝圈小批量达产的目标。同时，在商用车锻铝圈产品的工艺开发、产品测试成熟的基础上，研发乘用车改装锻铝圈产品的新工艺，并以最快的速度将产品推向市场。

**5、推进汽车后市场战略，智能车轮助力车轮销售，研发积累优势逐步体现**

公司积极布局汽车后市场、物联网新兴产业领域的优质战略性项目，结合TPMS、GPS、北斗、超声波油量传感器、RFID、激光胎纹检测仪等诸多智能硬件的车轮垂直领域生态平台已搭建完成并开始推广，智能车轮2.0软硬件产品开始应用，已形成面向车轮厂、经销商、门店、车队等各用户解决方案的完整技术服务体系。报告期内，逐步扩大软硬件研发生产规模，持续推进智能车轮创新技术研发，结合对行业业务的深度认知，持续迭代升级行业解决方案，行业壁垒优势逐步体现：一、开发面向轮胎厂的新胎智能测试方案，为轮胎厂测试新的轮胎产品提供实时的数据采集手段，极大提升了数据客观性、数据采集范围与跟数据频度，同时有效降低了人工成本，解决了轮胎厂在轮胎测试方面的痛点问题；二、开发智能挂车系统，集成移动位置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传感器等技术，实现挂车管理挂车管理的智能化、平台化、数据化，重点解决资产管理、健康维保、业务调度、司机管理等挂车运营过程中的实际难题，提高挂车运营效率、车辆安全，降低车辆运行成本；三、针对国内外商用车队管理痛点，上线智管轮车队管理平台（含国内版、海外版），为客户监管车辆位置、精准油量、胎温胎压、用户驾驶行为等数据，并通过人工智能分析提出运营优化建议，进而提升车队运行效率，降低成本、确保安全；四、利用BBC+O2O智买轮平台，为门店客户从线上引流，同时结合RFID、智能手持设备、激光胎纹扫描仪、APP等为门店提供车轮库存智能管理，客户跟踪，车轮维护等功能，提升门店的服务能力与服务范围，提升门店盈利手段；五、在智买轮平台上专门开发高端铝圈体验区，让用户体验自主更换各种规格铝圈的360度立体三维效果，收集用户需求，为高端定制化铝圈的工业4.0生产做前端数据准备。在市场营销方面，利用自有电商平台结合的服务网络，逐步扩大“日上运通”，“SRW”，“TOPU”等自有品牌的智能设备、智能车轮、锻造铝轮、轻量化钢圈系列产品销售，在国内外销售渠道开始正式推动销售，建立与轮胎厂、车厂、车队、轮胎服务商等客户的合作，形成了多种合作模式，有效扩大产品销售渠道。

2017年度,公司两大主营业务的产销量均呈现较大幅度的增长，其中汽车钢轮的生产量同比增长43.15%、销售量同比增长39.72%；钢结构业务生产量增长31.42%、销售量增长19.85%。由于2017年度原材料价格的大幅上涨导致钢轮和钢结构产品的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增加了3.55%、5.52%，导致了两大主营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下滑了2.73%、1.97%。另外，公司2017年实现海外收入86，257.97元，同比增长

24.88%,公司的出口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受2017年度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的影响导致公司汇兑损益的增加,财务费用同比去年增加了110.82%,由此造成了净利润比去年同期下降1.45%。虽然外部环境造成了毛利率、净利润的下滑，但除了原材料占比上升以外，其他营业成本如人工、折旧、燃料动力、其他制造费用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说明公司在内部生产管理上仍然取得不错的成效。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 | 2017 年 | | 2016 年 | | 同比增减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
| 营业收入合计 | 1,991,149,040.52 | 100% | 1,414,950,843.13 | 100% | 40.72% |
| 分行业 | | | | | |
|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汽车钢轮） | 870,436,591.33 | 43.72% | 590,495,740.60 | 41.73% | 47.41% |
| 金属制品业（钢结构） | 975,280,256.49 | 48.98% | 730,996,611.96 | 51.66% | 33.42% |
| 其他营业收入 | 145,432,192.70 | 7.30% | 93,458,490.57 | 6.61% | 55.61% |
| 分产品 | | | | | |
| 无内胎钢轮 | 665,133,725.47 | 33.40% | 428,532,083.73 | 30.29% | 55.21% |
| 型钢钢轮 | 205,302,865.86 | 10.31% | 161,963,656.87 | 11.45% | 26.76% |
| 钢结构制造 | 631,659,541.57 | 31.72% | 490,603,874.81 | 34.67% | 28.75% |
| 钢结构工程 | 343,620,714.92 | 17.26% | 240,392,737.15 | 16.99% | 42.94% |
| 其他 | 145,432,192.70 | 7.30% | 93,458,490.57 | 6.61% | 55.61% |
| 分地区 | | | | | |
| 国内 | 1,128,569,332.64 | 56.68% | 724,241,443.13 | 51.18% | 55.83% |
| 国外 | 862,579,707.88 | 43.32% | 690,709,400.00 | 48.82% | 24.88% |

####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分行业 | | | | | | |
|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汽车钢轮） | 870,436,591.33 | 759,961,274.66 | 12.69% | 47.41% | 52.16% | -2.73% |
| 金属制品业（钢结构） | 975,280,256.49 | 808,734,663.16 | 17.08% | 33.42% | 36.67% | -1.97% |
| 分产品 | | | | | | |
| 无内胎钢轮 | 665,133,725.47 | 571,488,219.24 | 14.08% | 55.21% | 61.48% | -3.33% |
| 型钢钢轮 | 205,302,865.86 | 188,473,055.42 | 8.20% | 26.76% | 29.51% | -1.95% |
| 钢结构制造 | 631,659,541.57 | 511,033,736.90 | 19.10% | 28.75% | 30.98% | -1.37% |
| 钢结构工程 | 343,620,714.92 | 297,700,926.26 | 13.36% | 42.94% | 47.66% | -2.77% |
| 分地区 | | | | | | |
| 国内 | 983,137,139.94 | 836,286,053.38 | 14.94% | 55.86% | 59.63% | -2.00% |
| 国外 | 862,579,707.88 | 732,409,884.44 | 15.09% | 24.88% | 29.11% | -2.78%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 行业分类 | 项目 | 单位 | 2017 年 | 2016 年 | 同比增减 |
|---|---|---|---|---|---|
| 交通运输配件(汽车钢轮) | 销售量 | 万套 | 451.34 | 323.03 | 39.72% |
| | 生产量 | 万套 | 457.03 | 319.26 | 43.15% |
| 金属制品业（钢结构） | 销售量 | 万吨 | 16.06 | 13.4 | 19.85% |
| | 生产量 | 万吨 | 16.94 | 12.89 | 31.42%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销售量、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增长超过30%以上系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业务订单量增加所致。

###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否

1、2017年7月5日，子公司新长诚与日本JGC CORPORATION签订了《JGC和厦门NCC关于钢结构的采购合同》，

合同总金额约为1304万美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正常执行中。

2、2017年12月22日，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超视堺第10.5代TFT-LCD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的钢结构加工制作及运输合同、钢板买卖合同，合同暂估总价约为人民币40,300.00万元，合同主要履行期限在2018年，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尚在前期的原材料采购准备中。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 行业分类 | 项目 | 2017 年 | | 2016 年 | |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
| 金属制品业（钢结构） | 营业成本 | 808,734,663.16 | 52.00% | 591,761,468.79 | 54.23% | 36.67% |
| 交通运输配件（汽车钢轮） | 营业成本 | 759,961,274.66 | 48.00% | 499,436,905.01 | 45.77% | 52.16% |

单位：元

| 产品分类 | 项目 | 2017 年 | | 2016 年 | |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
| 钢结构 | 原料及辅助材料 | 550,441,434.29 | 68.06% | 381,745,323.51 | 64.51% | 44.19% |
| 钢结构 | 人工工资 | 57,863,710.26 | 7.15% | 51,838,304.67 | 8.76% | 11.62% |
| 钢结构 | 折旧 | 37,407,803.96 | 4.63% | 36,393,330.33 | 6.15% | 2.79% |
| 钢结构 | 燃料动力 | 26,837,573.68 | 3.32% | 23,256,225.72 | 3.93% | 15.40% |
| 钢结构 | 其他制造费用 | 87,493,370.81 | 10.82% | 56,927,453.30 | 9.62% | 53.69% |
| 钢结构 | 安装成本 | 48,690,770.16 | 6.02% | 41,600,831.26 | 7.03% | 17.04% |
| 钢结构 | 合计 | 808,734,663.16 | 100.00% | 591,761,468.79 | 100.00% | 36.67% |
| 汽车钢轮 | 原料及辅助材料 | 543,896,569.54 | 71.57% | 329,878,075.76 | 66.05% | 64.88% |
| 汽车钢轮 | 人工工资 | 79,599,970.50 | 10.47% | 59,183,273.24 | 11.85% | 34.50% |
| 汽车钢轮 | 折旧 | 38,796,469.54 | 5.11% | 38,256,866.92 | 7.66% | 1.41% |
| 汽车钢轮 | 燃料动力 | 33,632,318.57 | 4.43% | 29,816,383.23 | 5.97% | 12.80% |
| 汽车钢轮 | 其他制造费用 | 64,035,946.51 | 8.43% | 42,302,305.86 | 8.47% | 51.38% |
| 汽车钢轮 | 合计 | 759,961,274.66 | 100.00% | 499,436,905.01 | 100.00% | 52.16% |

说明

由于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占比上升。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新设立1家子公司、2家孙公司，设立的子公司为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由公司直接持有100.00%股权，设立的孙公司分别为厦门日上运通电子有限公司、漳州新长诚钢格板有限公司，运通电子为公司通过子公司日上运通间接持有70.00%股权，钢格板为公司通过漳州重工间接持有60.00%股权，以上三家公司均纳入合并范围。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 | |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 416,025,017.69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20.89% |
|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0.00%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销售额（元） |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1 | 第一名 | 148,188,117.66 | 7.44% |
| 2 | 第二名 | 105,583,133.08 | 5.30% |
| 3 | 第三名 | 92,247,536.99 | 4.63% |
| 4 | 第四名 | 67,604,991.82 | 3.40% |
| 5 | 第五名 | 55,139,897.61 | 2.77% |
| 合计 | -- | **468,763,677.16** | **23.54%** |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 |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 832,890,127.46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53.97% |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0.00%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额（元） |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1 | 第一名 | 528,910,848.46 | 34.27% |
| 2 | 第二名 | 124,452,739.42 | 8.06% |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额（元） |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3 | 第三名 | 70,393,803.86 | 4.56% |
| 4 | 第四名 | 65,199,552.73 | 4.22% |
| 5 | 第五名 | 43,933,182.99 | 2.85% |
| 合计 | -- | 832,890,127.46 | 53.97%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 | 2017 年 | 2016 年 |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
|---|---|---|---|---|
| 销售费用 | 89,572,434.05 | 69,073,075.01 | 29.68% | 由于报告期内销售量大幅增长，运费也同比增长，导致整体销售费用增长变动较大。 |
| 管理费用 | 55,809,195.98 | 48,514,011.72 | 15.04% | |
| 财务费用 | 61,685,049.66 | 29,259,278.81 | 110.82% | 由于报告期内出口业务同比增长 24.88%，本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较上年升值幅度较大，致财务费用汇兑损失大幅度的增长。 |

###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以市场为导向，持续推进技术升级，大力提升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产品附加值，以不断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 | 2017 年 | 2016 年 | 变动比例 |
|---|---|---|---|
| 研发人员数量（人） | 337 | 277 | 21.66% |
|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 11.85% | 11.51% | 0.34% |
| 研发投入金额（元） | 86,063,897.56 | 62,550,905.68 | 37.59%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4.32% | 4.42% | -0.10% |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 0.00 | 0.00 | |
|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 0.00% | 0.00%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 项目 | 2017 年 | 2016 年 | 同比增减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45,198,692.83 | 1,571,558,803.27 | 36.5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183,303,045.62 | 1,408,113,877.59 | 55.0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104,352.79 | 163,444,925.68 | -123.3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45,439,835.62 | 654,904,037.66 | 44.3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38,827,566.73 | 685,073,683.79 | 22.44%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6,612,268.89 | -30,169,646.13 | 453.38%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24,327,850.00 | 848,951,408.30 | 20.6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60,217,701.05 | 915,589,980.78 | 15.8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889,851.05 | -66,638,572.48 | 46.14%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5,952,017.39 | 72,929,314.02 | -64.41%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上年增加36.5%，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上年增加55.05%，主要系原材料采购额增加所致。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年减少123.31%，主要系本期业务量大幅增长，为履约采购主要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4、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上年增加44.36%，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5、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453.38%，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6、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46.14%，主要系进出口银行贷款到期偿还后，收回的银行融资保证金增加所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64.41%，主要系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 金额 | 占利润总额比例 | 形成原因说明 |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
| 投资收益 | 6,629,800.67 | 8.70% | 主要是理财产品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 否 |

| | 金额 | 占利润总额比例 | 形成原因说明 |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
| 营业外收入 | 178,844.37 | 0.23% |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否 |
| 营业外支出 | 473,551.86 | 0.62% |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否 |
| 其他收益 | 22,329,559.84 | 29.30% | 主要是政府补贴收入 | 否 |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 | 2017 年末 | | 2016 年末 | |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
|---|---|---|---|---|---|---|
| | 金额 |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 占总资产比例 | | |
| 货币资金 | 535,103,943.27 | 14.13% | 492,048,522.72 | 14.08% | 0.05% | |
| 应收账款 | 480,588,478.12 | 12.69% | 423,255,601.12 | 12.11% | 0.58% | |
| 存货 | 1,394,413,864.63 | 36.82% | 1,155,092,176.17 | 33.06% | 3.76% | 存货 2017 年余额较期初增加 20.72%，主要系公司本期期末订单增加，为履约需要期末新增采购原材料，导致原材料库存增加所致。 |
| 长期股权投资 | 15,274,449.71 | 0.40% | 22,848,136.64 | 0.65% | -0.25% |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末余额为 1527.44 万元，较期初下降-33.15%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联营企业上海陆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减资所致。 |
| 固定资产 | 725,345,362.93 | 19.15% | 769,333,801.27 | 22.02% | -2.87% | |
| 在建工程 | 116,103,224.94 | 3.07% | 15,782,367.08 | 0.45% | 2.62% | 在建工程 2017 年末余额为 11610.32 万元，较期初增长 635.6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漳州重工工厂工程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
| 短期借款 | 666,300,000.00 | 17.59% | 633,875,740.00 | 18.14% | -0.55% | |
| 长期借款 | 188,800,000.00 | 4.99% | 54,400,000.00 | 1.56% | 3.43% | 长期借款 2017 年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47.06%，主要系本期新增进出口银行一年以上中长期借款所致。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83100620160000242”的最高额

抵押合同，抵押合同最高额本金为16991.81万元整，抵押物为漳房权证建字第15057号房产、漳房权证建字第15058号房产、漳房权证建字第15059号房产及权证编号为：华国用（2012）第0416号、华国用（2012）第0417号土地使用权。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抵押项下借款余额为零元。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募集年份 | 募集方式 | 募集资金总额 |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
|---|---|---|---|---|---|---|---|---|---|---|
| 2015 年 |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51,009.5 | 14,550.9 | 37,714.59 | | | | 15,446.96 |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104,469,564.53 元。公司从募集资金借出5000 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 年。 | |
| 合计 | -- | 51,009.5 | 14,550.9 | 37,714.59 | 0 | 0 | 0.00% | 15,446.96 | -- | 0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35 号《关于核准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日上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030.00 万股普通股。日上集团此次非公开发行 2,110.00 万股普通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5.00 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19 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7,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 17,405,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510,095,0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1100 号《验资报告》验证。 | | | | | | | | | | |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 | 否 | 40,000 | 40,000 | 14,550.9 | 26,679.06 | 66.70% | 2018 年 11 月 30 日 | | 否 | 否 |
| 补充工程承包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 否 | 11,009.5 | 11,009.5 | | 11,035.53 | 100.24% | | | 否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51,009.5 | 51,009.5 | 14,550.9 | 37,714.59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合计 | -- | 51,009.5 | 51,009.5 | 14,550.9 | 37,714.59 | -- | -- | 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公司已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17 年 12 月。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公司已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 | 1、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额的议案》，决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8,931,078.60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就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 | 2015 年 7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14 日至 2016 年 7 月 13 日，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 年 7 月 11 日，公司将 2015 年 7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使用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归还到募集户。 2016 年 7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继续使用新长城（漳州）重工有限公司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生产项目（一期）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13 日至 2017 年 7 月 12 日，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7 年 7 月 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17 年 7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 104,469,564.53 元，其中 60,089,285.98 元存入银行理财账户，3,768,000.00 元存入保证金账户，余额 40,612,278.55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活期账户中。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 公司名称 | 公司类型 | 主要业务 | 注册资本 | 总资产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厦门新长诚 | 子公司 | 钢结构设计、制造、安装服务等 | 3800 万美元 | 1,423,071,426.65 | 398,078,915.85 | 1,402,627,567.70 | 48,495,571.04 | 44,126,319.20 |
| 日上钢圈 | 子公司 | 钢制车轮的研发、生产、销售 | 1,420 万美元 | 158,657,933.56 | 111,765,174.48 | 194,740,646.57 | -4,094,863.44 | -4,341,019.33 |
| 日上金属 | 子公司 | 钢材卷板的剪切加工、钢圈 | 1,160.00 万美元 | 381,862,344.79 | 297,418,619.17 | 606,451,009.12 | 12,387,184.07 | 8,556,398.27 |
| 四川日上 | 子公司 | 汽车钢圈、钢结构等金属制品 | 20,000 万元 | 488,641,936.25 | 456,568,638.87 | 430,017,519.56 | 21,438,665.89 | 18,280,864.19 |
| 新长诚重工 | 子公司 | 钢结构设计、制造、安装服务等 | 50,000 万元 | 992,002,807.52 | 531,905,175.31 | 546,052,652.24 | 13,893,573.29 | 10,683,533.52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公司名称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
|---|---|---|
| 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 | 投资设立 |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了投资实施汽车铝合金锻造轮毂项目，项目尚处于初期阶段，对本期整体业绩无重大影响。 |
| 厦门日上运通电子有限公司 | 投资设立 | 本次通过子公司运通物联网投资设立合资孙公司，是为了研发、生产 TPMS 及汽车用传感器，进一步完善物联网的产业布局，孙 |

| 公司名称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
| --- | --- | --- |
| | | 公司于报告期末设立，对本期整体业绩无重大影响 |
| 漳州新长诚钢格板有限公司 | 投资设立 | 本次通过子公司漳州重工设立合资孙公司，是为了解决设备钢结构配套产品的外购瓶颈，逐步发展供应链集成业务，公司于报告期末设立，对本期整体业绩无重大影响。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公司的钢结构、无内胎轻量化载重钢轮、铝合金锻造轮毂产品均为绿色节能环保产品，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发展，市场前景广阔。

**1、钢结构建筑的应用日益普及，作为最环保、最成熟的装配式建筑将得到更广泛的应用。**

自国务院发布推行绿色建筑行动方案以来，减少资源消耗、注重节能环保、推广绿色建筑已经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建筑工业化和装配化的发展就是绿色建筑行动方案实施的重要方式，钢结构建筑的工厂化生产和装配式施工的特点使其成为了最环保、最成熟的绿色建筑之一，这几年来得到了大力的推广和应用，未来的市场前景也将越来越广阔。钢结构建筑相比较传统建筑方式具有明显的优点：一是钢结构建筑可实现钢构件及配套围护结构的构件工厂标准化生产，品质容易保证，自重轻现场可装配化施工节省人工且安全环保；二是大幅降低染尘、噪音污染以及资源消耗，钢材可回收与再生，减少建筑垃圾，并可作为国家战略资源储备；三是钢结构“高大轻强”的特点，易于建造高层建筑、大跨度建筑等结构复杂的工程，提高土地使用率及户内得房率；四是抗震性能好，结构更安全，借鉴日本、美国等发达国家的经验，抗震性能卓越的钢结构、轻质材料等各种最先进的防震手段将在未来住宅及公共建筑中被广泛应用。

**2、设备钢结构在钢结构的细分领域市场潜力大。**

钢结构目前主要应用领域包括建筑钢结构、设备钢结构以及桥梁钢结构等，其中建筑钢结构和桥梁钢结构应用较为普遍。建筑钢结构应用领域包含工业厂房、物流仓储、公共建筑、高层建筑、住宅建筑。工业厂房和物流仓储一般要求空间大、荷载重、建造快、功能容易改造等特点；公共建筑如体育场馆、机场、商场、医院、大型办公楼等出于大空间和更高安全性考虑；超高层建筑出于抗风抗震的高强度要求；这些

领域基本上都选择采用钢结构。住宅建筑也在逐步推广钢结构，随着配套墙体材料的发展和成熟，未来市场前景很大。目前公司在大型电子工业厂房和物流仓储方面拥有丰富的工程经验和竞争优势，在公共建筑和高层建筑方面跟同行也有较强的竞争能力，但在住宅建筑方面技术尚不成熟，主要还是因为缺乏市场和国家统一标准，未来公司将会持续关注和开发投入。

设备钢结构应用领域主要包含工业设备和管道支架、平台爬梯、栏杆扶手、海洋工程等，尤其是在石化、炼油、电厂行业。较之建筑钢结构，设备钢结构的主要特点是空间结构复杂、构件小、数量大、全螺栓连接、使用环境腐蚀性大，故要求加工精度高、品质管控严格、材料及加工全过程记录可追溯，工厂不仅要有先进的加工设备和熟练工人，而且要有丰富的工程经验，包括项目管理、设计制图、生管体系、品控体系、安全体系、堆料堆场、物流运输等，可以说设备钢结构是钢结构领域的高端产品。虽然在工业领域中国较西方国家起步较晚，对设备钢结构领域了解较少、重视不够、标准不明确、海外工程国内钢构公司参与较少，但经历了近几十年的发展，中国的工业水平和国内工程EPC企业都有了很大的进步，不仅是国内设备钢结构市场在快速增长，而且在一带一路的政策引领下，包括钢结构在内的中国制造也正昂首阔步走向全球。公司的设备钢结构产品在国内同行中起步比较早，在经过十几年的锤炼和项目经验积累之后，目前在全国乃至全球的同行企业竞争中已经拥有较为明显的优势，公司跟国内外大型EPC公司的合作也进入到全面和广泛的阶段，可以预期公司未来的设备钢结构订单将会持续稳定地增长。在海洋工程方面，钢结构的发展趋势主要是模组化钢结构，由于受到码头和运输条件的限制，公司目前具备独立接单进行小模组制造的能力，大型模组制造项目主要是与其他EPC合作，未来公司也再继续探索小EPC模式。

桥梁钢结构应用领域主要包含公路桥、铁路桥、人行天桥等。目前桥梁建造基本上都会优先采用钢结构，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了比亚迪/广安、临川云轨项目的钢结构工程，品质及信誉均得到客户的认可，但由于云轨构件尺寸太大，运输条件和距离受到很大限制，公司也积极与比亚迪云轨探索如何实现装配式产品来克服运输困难，加大合作业务量。

**3、无内胎载重钢轮市场处于快速发展期。**

在欧美日发达经济地区，无内胎载重钢轮凭借“安全、轻量、节能”优势，早已全面替代了型钢载重钢轮，普及率超过了95%；但在中国的普及率仍不高。我国高速公路已覆盖约98%的城镇人口20万以上的城市，全国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13万公里，连续多年位居世界第一，实施了燃油税、计重收费政策，使用无内胎产品能为车主创造更大的经济利益，并在安全、节能环保方面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专家预计，未来中国汽车年产销规模将达到5000万辆，与之相对应的车轮行业国内OEM和AM市场规模将分别为390亿元和90亿元。而随着中国车轮企业国际竞争力的持续提升，未来车轮出口市场规模将有望突破130亿元。受益于国内新车销量的持续快速增长，汽车保有量的不断提高，以及中国车轮企业国际竞争力的提升，未来3-5

年内仍将保持持续较快发展。

4、**铝合金锻造轮毂更具市场竞争力。**

随着汽车轮毂材料向轻量化、节省资源、高性能和高功能方向发展，现代汽车轮毂越来越多地使用铝、镁合金轻合金材料。铝、镁合金汽车轮毂在现代汽车的轻量化中将扮演极为重要的角色，被认为是21世纪最富于开发和应用潜力的“绿色材料”，采用铝合金材料，可提高汽车的安全性，将是总的发展趋势。铝、镁合金锻造轮毂在生产过程中，铝块经过模锻、旋压成型，分子结构变得非常紧密，轮毂承受较高的压力，因而在相同尺寸相同强度下，铝、镁合金锻造汽车轮毂也比其他轮毂重量更轻，更具市场竞争力。随着社会的不断进步，个性化车轮毂改装市场的开放程度将会进一步加大。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十几年前的市场就是当前的中国市场，改装车轮毂市场是一片巨大的蓝海，而这片蓝海需要大量的资金、现金的设备、精湛的技术、优秀的人才才能抵御住外部势力，就目前中国的本土企业，很少能具备这实力，所以这也是公司的机会。

**（二）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

公司始终坚持“先做强再做大”的发展理念，秉承“创新、品质、诚信、责任”的经营理念，坚持“精益求精，追求卓越；持续改善，顾客满意”的品质方针，充分发挥厦门、漳州、南充、越南四大生产基地的区位优势，力争发展成为年用钢量超过50万吨、综合实力领先的钢制品行业的龙头企业。

**钢结构业务：**

1、巩固和扩大业务范围，提高产销量，提升行业地位。公司将继续立足于在大型工业厂房和设备钢结构专业领域，积极巩固和扩大在国内重点工业项目和国外设备钢结构这两个核心领域的客户市场，依托项目管理、设计制图、生产制造、品质管控的优势和经验，为国内外大型EPC公司和业主提供专业高效的产品服务，以赢得更多高端优质客户的信任，发展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四大生产基地周围的服务半径内，积极关注并参与公共建筑、高层建筑、住宅建筑以及桥梁领域的钢结构工程，稳定和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2、调整产品结构，提升整体毛利率。围绕两个核心的业务领域，积极发展和完善钢结构工程的围护配套产品，包括楼承钢板、金属墙板、金属屋面板、三明治板、格栅、门窗等，真正实现从单一的钢结构制造商转变成“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提供商”。利用公司的资质和经验优势，逐步从承接和开拓中小型工程的小EPC业务，慢慢做强做大。立足厦门港口优势，积极探索和尝试模组钢结构的制造和组装，为公司钢结构业务的发展寻找新的业绩增长点。

**汽车车轮业务：**

1、继续深耕OE市场，结合物联网平台，实现钢轮销售增长，提高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加深公司与轮胎经销商结盟，形成技术、产品和渠道优势互补，通过智能轮圈提供先进的信息化管理技术和“开源+节

流”的综合服务，增加用户粘性，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并逐步形成在商用车物联网领域的影响力和竞争力。

2、加快研发创新，调整产品结构，提升整体的毛利率。尽快完成商用车锻造铝圈的工艺开发、产品测试，争取在2018年实现小批量生产上市。在商用车锻铝圈产品的工艺开发、产品测试成熟的基础上，研发乘用车改装锻铝圈产品的新工艺，并以最快的速度将乘用车改装锻铝圈产品推向市场。

**（三）经营计划**

公司将充分利用已有的生产技术、人才、成本、营销及管理优势，立足现有区域市场，适时有序进入国内外关键区域市场，业务规模保持持续增长。为实现以上目标，公司将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强化成本控制，提高营运能力**

为进一步加强成本管理，以生产技术、生产工艺创新及管理水平提升带动成本循环改善，将改善成果转化为新的管控标准。生产制造管理逐步引入MES系统，凭借数据精准采集等信息化管理手段，为执行各项管控标准提供长效而及时的监控，进而有效巩固改善成果。

**2、加大市场开拓，扩大两大主营业务的市场份额**

公司将继续与整车厂商、轮胎厂商、渠道商密切合作，共同为消费者提供性价比优势突出的优质载重钢轮产品。公司将力争成为大多数国内领先商用车厂商的合格供应商，并积极与北美、欧洲、巴西、印度等地区的领先商用车厂商的发展合作关系，深耕OE市场，进一步增大对国外替换市场的销售覆盖范围。公司通过与轮胎经销商结盟，形成技术、产品和渠道优势互补，通过先进的信息化管理技术和“开源+节流”的综合服务，增加用户粘性，提供产品市场占有率，并逐步形成在商用车物联网领域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在钢结构市场，公司将继续巩固与老客户的合作关系，开拓新客户、新市场，拓展NCC钢结构业务。

**3、加大研究开发和技术创新力度**

为巩固和提升公司现有汽车钢轮产品的技术优势，公司将加大在无内胎钢轮优化技术、汽车钢轮数字化检测技术、卡客重载汽车钢制车轮轮辋和轮辐成形仿真分析技术研发方面的资金投入。公司将加大新材料的研发力度、持续开发更加轻量化的环保型节能型产品，同时引入更先进的分析软件应用于产品结构分析。为适应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产品生产需要，公司未来将加大框架梁柱节点的设计及构造、构件的新型配筋设计技术、结构体系的抗震性能研究、预制墙片节点及接缝连接设计技术等领域的研发投入，以实现预制PC、轻质灌浆内隔墙、楼承板等产品与公司现有钢结构产品的良好衔接和匹配。

**4、加快人才引进与培养，为持续提升产品品质做好人才储备**

在人才发展战略方面，公司未来将立足业务需要，从研发技术、生产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有计划、有步骤地引进高层次人才，强化人才梯队建设，通过引进、合资、合作、消化、共赢的方式从日本、台湾

等引进先进成熟的技术专利和研发设计人才，并加强与国内外知名研发机构的技术交流与合作，为日上集团规模化发展奠定人才基础。同时，通过不断完善公司内部人才培训体系并加强员工培训力度，创造新老员工、公司内外专业人员交流机会，提供内部员工的整体素质水平，并建立科学的绩效薪酬体系，以实现人才的有效激励。

**5、稳步实施汽车铝合金锻造轮毂项目**

公司拟投资人民币10亿元建设年产125万只汽车铝合金锻造轮毂项目，该项目首期投入2.5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项目投产后将形成产年25万只铝合金锻造车轮的生产能力。目前该项目已经完成首期主要生产厂房建设、设备安装调试，试生产。项目后期建设进度将根据首期项目建设进度与产品的市场推广情况确定。

**6、规范公司治理，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

为满足持续快速发展需要，公司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最大限度地降低经营风险。以加强董事会建设为重点，完善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能作用，更好的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战略方向、重大决策、选择经理人员等方面的作用。以强化集团化管理为中心，适时调整原有组织机构，加强内控部门的建设，保证公司组织结构的合理性和有效性，以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内在需要。

**7、推进品牌建设，积累品牌资产**

运作多种渠道和手段加强品牌建设，推动品牌管理专业化，实现从产品驱动到品牌驱动的转变，提高品牌资源的创利功能，进一步提升产品的附加值和议价能力。

**8、加强现金流管理，充分发挥资金效率**

公司将做好应收账款及存货管理，保障资金及时回笼，加快资金周转，充分发挥资金效率；与金融机构建立良好的关系，保障公司资金需求；努力协调企业长远发展和股东要求的短期回报之间的关系，以较高的盈利确保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持续融资能力，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2018年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优势，做强、做大，继续加强对成本和费用的控制和管理，做好开源节流工作，实现业绩的稳步的增长。2018年预计在汽车车轮和钢结构业务的产销量实现不低于20%以上的增长，营业收入比上年有一定的增长。

上述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2018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未来，公司将根据经营规划、业务发展目标的完成程度、所处行业和市场发展状况等，在保证财务结

构稳健、合理的基础之上，综合考虑资金成本、资本结构等情况，适时、合理选择股票、债券、银行贷款等多种方式筹资，以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确保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1、国内宏观经济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长期从事钢制品业务，主要产品无内胎载重钢轮、钢结构均是节能环保产品，受产业政策鼓励发展，并受益于中国的工业化、城市化、国际化，行业发展空间巨大。同时，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需求最终取决于公路运输行业发展情况、社会总投资等，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较为明显。当国家经济政策处于调控周期，市场供求及行业利润将受到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时刻关注国家宏观政策的变化，并相应调整公司的经营决策，尽量减少因政策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2、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钢材制品，原材料占营业成本比重较大，受国家去产能调结构的影响，钢材价格波动较大，如果产品价格上涨幅度低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公司未能采取有效避险措施，将会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策：公司与各大钢厂及主要专业钢厂长期合作，对钢材价格变动趋势较为敏感，能够通过“高价位低库存、低价位高库存”的采购策略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对于重大工程项目采用合同签订后直接与钢厂锁定价格，避免价格波动影响制造利润。但如果钢材价格出现大幅异常波动，仍然会对经营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3、国际市场对出口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钢制车轮出口业务占比较大，出口欧美国家数量较；海外钢结构业务与欧美EPC合作项目较多，中美贸易战可能会引发美国对中国出口美国的钢制品反倾销反补贴的风险。对未来欧美市场的销售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策：时刻关注国际贸易政策动向，调整业务结构。

**4、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钢轮产品和钢结构产品出口比重大，且出口业务主要为美元结算，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会带来一定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紧密关注汇率走势，并通过与专业机构如金融机构加深合作，引进相应的外汇金融产品，以减少汇率波动对经营的影响。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 接待时间 | 接待方式 | 接待对象类型 |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 --- | --- | --- |
| 2017 年 05 月 17 日 | 实地调研 | 机构 | 巨潮资讯网（编号：2017-01） |
| 2017 年 08 月 24 日 | 实地调研 | 机构 | 巨潮资讯网（编号：2017-02）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现行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严格执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中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

|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 |
|---|---|
|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 是 |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5年利润分配方案：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3,31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不送股，共计派发23,310,000元。

2、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2017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9,93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共计派发 34,965,000.00元。

3、2017年利润分配方案：2018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0,114.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共计派35,057,250.00元。该事项尚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 分红年度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
|---|---|---|---|---|---|
| 2017 年 | 35,057,250.00 | 67,848,077.48 | 51.67% | | |
| 2016 年 | 34,965,000.00 | 68,843,323.13 | 50.79% | | |

| 分红年度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
|---|---|---|---|---|---|
| 2015 年 | 23,310,000.00 | 35,036,379.47 | 66.53% |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 | |
|---|---|
|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0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0.50 |
|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 701,145,000 |
|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 35,057,250.00 |
| 可分配利润（元） | 41,052,800.60 |
|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 100% |
|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 |
| 其他 | |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 |
| 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为 701,14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35,057,250.00 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 |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股改承诺 | |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吴子文;吴志良;黄学诚;陈明理;钟柏安;何爱平、张文清、兰日进、郑育青 | 股份限售承诺 | 股东吴子文、吴志良、黄学诚、陈明理、何爱平、钟柏安、郑育青、张文清、兰日进作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 2010 年 09 月 28 日 | 9999-12-31 | 履行中 |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员还承诺：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 | | |
| | 吴丽珠;吴子文 | | 本人为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现发行人拟在中国境内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为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本人现做出如下声明与承诺：①截止本声明与承诺做出之日，本人没有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的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②为避免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不会，且将促使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生产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销售渠道、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③为了更有效地避免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本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A.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竞 | 2010 年 11 月 17 日 | 9999-12-31 | 履行中 |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B.如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发行人；C.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出现了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相竞争的业务依市场公平交易条件优先转让给发行人或作为出资投入发行人。 | | | |
| | 吴丽珠;吴子文 | | 本人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进行关联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且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未来可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 | 2010 年 10 月 09 日 | 9999-12-31 | 履行中 |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分红承诺 | "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在公司盈利且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一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水平与经营发展计划制订，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2015 年 01 月 01 日 | 2017-12-31 | 履行中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 是 | | | |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公司编制2017年年度财务报表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详细变化如下：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 --- | --- |
| （1）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66,507,492.14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0.00元。 |
| （2）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数据不调整。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批 | 固定资产：减少0.00元 |
| （3）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比较数据不调整。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批 | 管理费用：减少0.00元 |
| （4）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批 | 其他收益：22,329,559.84元 |
| （5）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 2017年营业外收入减少126,122.65元，营业外支出减少114,584.19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2016年营业外收入减少124,863.70元，营业外支出减少48,419.56元，中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

##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设立1家子公司、2家孙公司，设立的子公司为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由公司直接持有100.00%股权，设立的孙公司分别为厦门日上运通电子有限公司、漳州新长诚钢格板有限公司，运通电子为公司通过子公司日上运通间接持有70.00%股权，钢格板为公司通过漳州重工间接持有60.00%股权，以上

三家公司均纳入合并范围。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 | |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 70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2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周英、高凯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2 |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子文、吴丽珠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2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案）的议案》。

2、2017年3月1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2017年3月29日，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2017年5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议案》、《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2017年5月17日，并于2017年5月18日披露了上述事项。

5、2017年6月21日，《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

6、 2017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 2017年7月2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8、 2017年8月1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三期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2017年8月21日，并于2017年8月22日披露了上述事项。

9、2017年9月4日，《关于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8）。

#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 | | | | |
|---|---|---|---|---|---|---|---|---|
| 担保对象名称 |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 担保额度 |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 实际担保金额 | 担保类型 | 担保期 | 是否履行完毕 |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 | 0 | |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 | | | |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 | 0 | |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 | | | |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 | | | | | | | |
| 担保对象名称 |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 担保额度 |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 实际担保金额 | 担保类型 | 担保期 | 是否履行完毕 |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22,800 | 2017 年 02 月 24 日 | 18,96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02-24 至 2019-02-24 | 否 | 是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18,000 | 2016 年 11 月 10 日 | 13,167.05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6-11-10 至 2018-12-29 | 否 | 是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14,000 | 2017 年 05 月 23 日 | 11,959.82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05-23 至 2018-05-23 | 否 | 是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9,000 | 2016 年 12 月 07 日 | 1,98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6-12-07 至 2017-11-28 | 否 | 是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7,000 | 2017 年 06 月 19 日 | 6,899.03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06-19 至 2018-06-19 | 否 | 是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6,000 | 2017 年 12 月 08 日 | 4,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12-08 至 2018-12-08 | 否 | 是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 | | 5,000 | 2015 年 09 月 21 | 4,726.23 | 连带责任保 | 2015-09-21 至 | 否 | 是 |

| | | | | | | | | |
|---|---|---|---|---|---|---|---|---|
| 有限公司 | | | 日 | | 证 | 2020-09-20 | |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5,000 | 2017 年 06 月 19 日 | 4,612.24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06-19 至 2018-06-18 | 否 | 是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4,800 | 2017 年 04 月 25 日 | 3,906.91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04-25 至 2018-04-25 | 否 | 是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3,000 | 2017 年 09 月 01 日 | 40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09-01 至 2018-09-01 | 否 | 是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6,000 | 2017 年 01 月 11 日 | 5,980.42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01-11 至 2018-01-11 | 否 | 是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 6,000 | 2017 年 05 月 19 日 | 4,617.83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05-19 至 2018-01-20 | 否 | 是 |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 2,500 | 2016 年 12 月 07 日 | 1,98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6-12-07 至 2017-11-28 | 否 | 是 |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 2,000 | 2016 年 11 月 10 日 | 2,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6-11-10 至 2017-10-26 | 否 | 是 |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 2,000 | 2015 年 09 月 21 日 | 1,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5-09-21 至 2020-09-20 | 否 | 是 |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 1,000 | 2017 年 09 月 01 日 | 80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09-01 至 2018-09-01 | 否 | 是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 | 3,000 | 2017 年 06 月 19 日 | 196.2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06-19 至 2018-06-19 | 否 | 是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 | 4,500 | 2017 年 10 月 25 日 | 265.06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7-10-25 至 2018-08-03 | 否 | 是 |
|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 | | 121,600 |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 | | 87,450.79 | |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 | | 121,600 |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 | | 87,450.79 | |
|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 | | | | | | | |
| 担保对象名称 | 担保额度 | 担保额度 | 实际发生日期 | 实际担保金 | 担保类型 | 担保期 | 是否履行 | 是否为关 |

| | | | | | | | | |
|---|---|---|---|---|---|---|---|---|
| |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 | （协议签署日） | 额 | | | 完毕 | 联方担保 |
|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 |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 | 121,600 | |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 | 87,450.79 | | |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 | 121,600 | |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 | 87,450.79 | | |
|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 | | 47.80% | | | | |
| 其中： | | | | | | | |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 具体类型 |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 委托理财发生额 | 未到期余额 |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5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5,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8,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5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5,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5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4,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5,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5,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5,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1,5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2,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10,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5,000 | 0 | 0 |

| | | | | |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2,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7,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5,000 | 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1,000 | 1,000 | 0 |
| 银行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 | 5,000 | 5,000 | 0 |
| 合计 | | 77,000 | 6,000 | 0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 产品类型 | 金额 | 资金来源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资金投向 | 报酬确定方式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预期收益（如有 |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0.00% | 0 | 0 | -- | 0 | 否 | --- | -- |
| 合计 | | | 0 | -- | -- | -- | -- | -- | -- | 0 | 0 | -- | | -- |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 合同标的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 评估基准日（如有） | 定价原则 | 交易价格（万元） | 是否关联交易 | 关联关系 |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厦门新长诚 | 日本 JGC CORPORATION | HASSIR'MELBOOSTING PHASE | 2017 年 07 月 05 日 | 0 | 0 | 无 | | 交易双方协商 | 8,239.26 | 否 | 无 | 正在执行 | 2017 年 07 月 06 日 |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 |

| | | | | | | | | | | | | | |
|---|---|---|---|---|---|---|---|---|---|---|---|---|---|
| | | 3 PROJECT（简称 HRBP 第 3 包） | | | | | | | | | | | 43 |
| 厦门新长诚 |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超视堺第 10.5 代 TFT-LCD 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 | 2017 年 12 月 22 日 | 0 | 0 | 无 | | 交易双方协商 | 40,300 | 否 | 无 | 正在执行 | 2017 年 12 月 23 日 |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80 |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接受各界监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促进公司和周边社区的和谐发展，为和谐社会做出应有的贡献。与此同时，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加强环保综合治理，自觉维护员工合法权益，诚信经营合作，促进共赢发展，以促进社会和谐为已任，认真履行对股东、员工、合作伙伴等方面应尽的责任和义务，承担起企业应有的社会责任，促进公司与社会、自然的协调和谐发展。

（1）股东权益和债权人权益的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并不断完善，在机制上保证了所有股东公开、公平、公正的享有各项权益；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或提前透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多方位的沟通渠道，为投资者营造了一个良好的互动平台。通过签订合同、定期付款保障债权人权益，平时利用互通互访的交流形式，加强与债权人及时的信息联系，创造公平合作、共同发展的发展环境。

（2）员工权益的保护

根据《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完善了包括社保、医保等在内的薪酬福利体系，从未拖欠职工工资和社保五险一金的缴纳。同时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与员工身心健康，每年安排体检，组织与员工座谈、并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培训和晋升渠道。

（3）公司诚信经营，追求合作共赢

公司充分尊重供应商、员工和顾客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活动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原则，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促进公司能够平稳持续地健康发展。在长期的经营合作中，与众多的客户、供应商等建立起了相互扶持、相互支撑的战略伙伴关系，这也为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合作基础。

（4）环境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开展节能减排活动，把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建设列为工作的重中之重，采用先进环境管理体系，健全环境管理的一系列制度，努力实现企业与自然的和谐相处。深入开展技术改造，推行结构优化升级，主动淘汰高能耗的落后产品和工艺，研发节能减排的新产品和新工艺。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精准扶贫成效**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 排放方式 | 排放口数量 | 排放口分布情况 | 排放浓度 |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 排放总量 | 核定的排放总量 | 超标排放情况 |
|---|---|---|---|---|---|---|---|---|---|
| 日上集团 | COD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西南 | 69.7mg/L | 《厦门市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中的三级标准。 | 4.746 吨 | 3.07 吨 | 超总量 |
| 日上集团 | BOD5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西南 | 26.2 mg/L | | 1.784 吨 | / | / |
| 日上集团 | 氨氮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西南 | 2.22 mg/L | | 0.151 吨 | 氨氮≤ 0.243t/ a | / |
| 日上集团 | SS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西南 | 24 mg/L | | 1.634 吨 | / | / |
| 日上集团 | 总磷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西南 | 0.05 mg/L | | 0.003 吨 | / | / |
| 日上集团 | 石油类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西南 | ND | | ND | / | / |

|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 排放方式 | 排放口数量 | 排放口分布情况 | 排放浓度 |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 排放总量 | 核定的排放总量 | 超标排放情况 |
|---|---|---|---|---|---|---|---|---|---|
| 日上集团 | 酸雾塔（氯化氢）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西南 | 19.2mg/m3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中相关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中相关标准 | 0.596 吨 | / | / |
| 日上集团 | 二甲苯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南侧 | ND | 《厦门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5/3237-1999）表中相关标准 | ND | 二甲苯≤0.984t/a | / |
| 日上集团 | 颗粒物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南侧 | 3.31mg/m3 | / | 0.159 吨 | / | / |
| 日上集团 | 氮氧化物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南侧 | ND | / | ND | 氮氧化物≤9.091t/a | / |
| 日上集团 | 非甲烷总烃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南侧 | 5.14mg/m3 | / | 0.246 吨 | / | / |
| 日上集团 | 烟尘废气（颗粒物）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东南 | 1.77mg/m3 | 《厦门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5/3237-1999）表中相关标准 | 0.391 吨 | / | / |
| 日上集团 | 厂界噪声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区东南 | / | / | / | / | / |
| 日上钢圈 | COD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西侧 | 278mg/L | 《厦门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2-2011）三级标准 | 14.714 吨 | 2.676 吨 | 超总量 |
| 日上钢圈 | BOD5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西侧 | 67mg/L | | 3.546 吨 | / | / |
| 日上钢圈 | 氨氮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西侧 | 1.22mg/L | | 0.064 吨 | 0.357 吨 | / |
| 日上钢圈 | SS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西侧 | 130mg/L | | 6.88 吨 | / | / |
| 日上钢圈 | 总磷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西侧 | 0.11mg/L | | 0.005 吨 | / | / |
| 日上钢圈 | 石油类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西侧 | 1.21mg/L | | 0.064 吨 | / | / |
| 日上钢圈 | 颗粒物 | 有组织排放 | 4 个 | 厂部东侧、东北侧 | 1.66mg/m3 |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 | 0.14 吨/ | / | / |

|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 排放方式 | 排放口数量 | 排放口分布情况 | 排放浓度 |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 排放总量 | 核定的排放总量 | 超标排放情况 |
|---|---|---|---|---|---|---|---|---|---|
| | | | | | | 放标准》（DB35/323-2011） | | | |
| 日上钢圈 | 甲苯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北侧及西北侧 | ND |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1） | ND | / | / |
| 日上钢圈 | 二甲苯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北侧及西北侧 | 5.3mg/m3 | | 0.750 吨 | / | / |
| 日上钢圈 | 非甲烷总烃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北侧及西北侧 | 66.8mg/m3 | | 9.464 吨 | / | / |
| 日上钢圈 | 颗粒物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北侧及西北侧 | 2.99mg/m3 | | 0.422 吨 | 0.002174 吨 | 超总量 |
| 日上钢圈 | 二氧化硫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北侧及西北侧 | ND | | ND | 0.004536 吨 | / |
| 日上钢圈 | 氮氧化物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北侧及西北侧 | ND | | ND | 0.01327 吨 | / |
| 日上钢圈 | 氯化氢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北侧 | ND | | ND | / | / |
| 日上钢圈 | 厂界噪声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东侧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 / | / | / |
| 日上金属 | COD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东侧 | 63.5mg/L | 《厦门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2-2011）三级标准 | 8.815 吨 | 5.559 吨 | 超总量 |
| 日上金属 | BOD5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东侧 | 13.7mg/L | | 1.902 吨 | / | / |
| 日上金属 | 氨氮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东侧 | 1.45mg/L | | 0.201 吨 | 0.741 吨 | / |
| 日上金属 | SS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东侧 | 5mg/L | | 0.694 吨 | / | / |
| 日上金属 | 总磷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东侧 | 0.04mg/L | | 0.005 吨 | / | / |
| 日上金属 | 石油类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东侧 | 0.45mg/L | | 0.062 吨 | / | / |
| 日上金属 | 颗粒物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北侧 | 4.98mg/m3 |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1） | 0.148 吨 | 2.88 吨 | / |
| 日上金属 | 甲苯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东侧 | / |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 | / | / | / |
| 日上金属 | 二甲苯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东侧 | / | | / | 4.07 吨 | / |
| 日上金属 | 非甲烷总烃 | 有组织排放 | 1 个 | 厂部东侧 | / | | / | 3.29 吨 | / |

|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 排放方式 | 排放口数量 | 排放口分布情况 | 排放浓度 |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 排放总量 | 核定的排放总量 | 超标排放情况 |
|---|---|---|---|---|---|---|---|---|---|
| | | | | | | 3-2011） | | | |
| 日上金属 | 氯化氢 | 有组织排放 | 3 个 | 厂部西北、东北侧 | 8.5mg/m3 | 《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1） | 0.437 吨 | 0.12 吨 | 超总量 |
| 日上金属 | 厂界噪声 | 有组织排放 | 3 个 | 厂部西北、东北侧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日上集团

1、水污染防治：

建设一座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达15㎥/h，处理生产过程中酸洗、涂装工序产生的废水，设施产生的污泥交给有资质的公司处置。

2、废气污染防治：

（1）建设一座酸雾塔处理设施：处理涂装酸洗产生的氯化氢废气，生产中产生的酸雾经集气罩收集，进入酸雾塔处理后通过15m的排气筒达标排放。

（2）建设一套烟尘净化装置：处理打磨、焊接生产中产生的烟尘废气，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风管进入除尘设备，经过循环水喷淋吸收后通过15m排气筒达标排放。

（3）建设一座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喷漆产生的废气，该设施采用吸附法、催化燃烧净化工艺处理，经活性炭吸附过滤后，经15m排气筒达标排放。

3、厂界噪声：

各种机加工设备，空压机等产生的噪声采用多种降低噪声的方法进行降噪。如对空压机进风口采用消声装置和对噪声源进行封闭隔离降噪。

日上钢圈

| 防治污染设施名称 | 治理类型 | 处理方法 | 运行情况 |
|---|---|---|---|
| 污水处理站 | 生产废水 | 物理化学处理法 | 正常 |
| 烟尘净化处理设施 | 烟（粉）尘废气 | 旋风喷淋除尘 | 正常 |
|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 | 有机废气 | 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 | 正常 |
| 酸雾塔 | 酸雾废气 | 碱液喷淋中和 | 正常 |

日上金属

| 防治污染设施名称 | 治理类型 | 处理方法 | 运行情况 |
|---|---|---|---|
| 污水处理站 | 生产废水 | 物理化学处理法 | 正常 |

| | | | |
|---|---|---|---|
| 烟尘净化处理设施 | 烟（粉）尘废气 | 旋风喷淋 | 正常 |
| 有机废气处理设施 | 有机废气 | 等离子+UV光解 | 正常 |
| 酸雾处理设施 | 酸雾废气 | 碱液喷淋中和 | 正常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套无内胎钢圈项目影响报告书于2011年4月7日取得厦门市环境保护局集美分局批复。

2、厦门市环境保护局同安分局于2014年8月28日做出了关于厦门日上钢圈有限公司钢制平底轮辋车轮加工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厦环同批[2014]179号），并于2016年12月21日通过厦门市环境保护局同安分局的验收备案。

3、厦门市环境保护局于2010年11月4日做出了关于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年产150万套轻量化无内胎钢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厦环监[2010]97号），并于2012年12月3日通过厦门市环境保护局同安分局的验收备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4日签署发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17年9月19日通过集美环保局的备案。

2、厦门日上钢圈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4日签署发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17年9月22日通过厦门同安环保局的备案。

3、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4日签署发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17年9月25日通过厦门同安环保局的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委托专业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排放污染进行年度监测。

2、厦门日上钢圈有限公司采用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的方案进行污染物检测，于2017年9月8日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等相关项目的检测。

3、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采用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的方案进行污染物检测，于2016年12月15日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等相关项目的检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2月10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的议案》，并于2017年2月27日办理完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福建省华安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2、2017年3月30日，公司子公司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锻造）与华安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华安政府）正式签署了《华安县人民政府与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关于汽车铝合金锻造轮毂项目投资合同书》。

3、2017年3月28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

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期权授权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4、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子文先生的通知并发出公告，获悉吴子文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截止公告日，吴子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87,783,4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41.15%，质押 15,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9%。

5、2017年7月2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6、2018年1月6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厦门新长诚收到美诗威尔（上海）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新长城和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为“超世堺广州第10.5代TFT-LCD显示器生产线项目玻璃工厂钢结构供应与安装工程”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人民币27,480.00万元。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于2018年1月25日与美诗威尔（上海）有限公司签订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27,480.00万元。

7、公司于2018年2月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子文先生的通知并发出公告，获悉吴子文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截止公告日，吴子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87,783,4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41.15%，累计质押24,299,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7%。

##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 | 比例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数量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243,215,940 | 34.78% | 1,845,000 | | | -9,939,766 | -8,094,766 | 235,121,174 | 33.53%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243,215,940 | 34.78% | 1,775,000 | | | -9,939,766 | -8,164,766 | 235,051,174 | 33.52%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243,215,940 | 34.78% | 1,775,000 | | | -9,939,766 | -8,164,766 | 235,051,174 | 33.52% |
| 4、外资持股 | | | 70,000 | | | | 70,000 | 70,000 | 0.01%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70,000 | | | | 70,000 | 70,000 | 0.01%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456,084,060 | 65.22% | | | | 9,939,766 | 9,939,766 | 466,023,826 | 66.47% |
| 1、人民币普通股 | 456,084,060 | 65.22% | | | | 9,939,766 | 9,939,766 | 466,023,826 | 66.47% |
| 三、股份总数 | 699,300,000 | 100.00% | 1,845,000 | | | | 1,845,000 | 701,145,000 | 100.00% |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4月17日，公司离任高管钟柏安先生持有的 139,861股，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

2、2017年6月23日，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184.5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2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案）的议案》。

2、2017年3月1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2017年3月29日，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2017年5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议案》、《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授予123名激励对象1,082.50万份股票期权和199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5月17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17年6月21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4.50万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上市日期为2017年6月23日。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 项目 | 2017年12月31日 | |
|---|---|---|
| | 本次发行前 | 本次发行后 |
| 总股本（万股） | 69,930.00 | 70,114.5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0 | 0.1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0 | 0.10 |
| 每股净资产（元/股） | 2.62 | 2.61 |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期初限售股数 |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 期末限售股数 | 限售原因 | 解除限售日期 |
|---|---|---|---|---|---|---|
| 吴子文 | 220,337,550 | 4,500,000 | | 215,837,550 | 高管锁定股 | 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 吴志良 | 21,375,000 | 5,343,750 | | 16,031,250 | 高管锁定股 | 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 |

| 股东名称 | 期初限售股数 |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 期末限售股数 | 限售原因 | 解除限售日期 |
|---|---|---|---|---|---|---|
| | | | | | | 总数的 25% |
| 黄学诚 | 396,336 | | 120,000 | 516,336 |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 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 兰日进 | 431,100 | 22,500 | | 408,600 | 高管锁定股 | 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 何爱平 | 202,500 | 50,625 | 120,000 | 271,875 |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 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 张文清 | 264,009 | 1 | | 264,008 | 高管锁定股 | 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 钟柏安 | 102,570 | | 3,360 | 105,930 | 离任高管 | 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
| 钟秋生 | | | 135,000 | 135,000 | 股权激励限售股 |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授予日起满足解锁条件下，分三期解锁。 |
| 雷江勃 | | | 110,000 | 110,000 | 股权激励限售股 |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授予日起满足解锁条件下，分三期解锁。 |
| 傅伟奎 | | | 110,000 | 110,000 | 股权激励限售股 |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授予日起满足解锁条件下，分三期解锁。 |

| 股东名称 | 期初限售股数 |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 期末限售股数 | 限售原因 | 解除限售日期 |
|---|---|---|---|---|---|---|
| 其他 | 106,875 | 26,250 | 1,250,000 | 1,330,625 | 股权激励限售股 | 股权激励限售股自授予日起满足解锁条件下，分三期解锁。 |
| 合计 | 243,215,940 | 9,943,126 | 1,848,360 | 235,121,174 |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6月23日，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184.5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股本由699,300,000股变为701,145,000股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2,441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1,04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 0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吴子文 | 境内自然人 | 41.04% | 287,783,400 | | 215,837,550 | 71,945,850 | 质押 | 15,299,900 |
| 吴丽珠 | 境内自然人 | 11.75% | 82,416,600 | | | 82,416,600 | | |
| 吴志良 | 境内自然人 | 3.05% | 21,375,000 | | 16,031,250 | 5,343,750 | | |

| | | | | | | | | |
|---|---|---|---|---|---|---|---|---|
| 吴伟洋 | 境内自然人 | 2.14% | 14,990,700 | | | 14,990,700 | | |
| 康月凤 | 境内自然人 | 0.32% | 2,272,575 | | | 2,272,575 | | |
| 袁东红 | 境内自然人 | 0.31% | 2,140,000 | | | 2,140,000 | | |
| 毛诚忠 | 境内自然人 | 0.28% | 1,960,895 | | | 1,960,895 | | |
| 吴金生 | 境内自然人 | 0.27% | 1,926,289 | | | 1,926,289 | | |
| 吴明玉 | 境内自然人 | 0.27% | 1,872,409 | | | 1,872,409 | | |
| 林彦存 | 境内自然人 | 0.24% | 1,689,000 | | | 1,689,00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1、吴伟洋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吴子文、吴丽珠之子；吴志良为吴子文之弟。<br>2、其余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股东名称 |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吴丽珠 | 82,416,600 | 人民币普通股 | 82,416,600 |
| 吴子文 | 71,945,850 | 人民币普通股 | 71,945,850 |
| 吴伟洋 | 14,990,7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4,990,700 |
| 吴志良 | 5,343,750 | 人民币普通股 | 5,343,750 |
| 康月凤 | 2,272,575 | 人民币普通股 | 2,272,575 |
| 袁东红 | 2,14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140,000 |
| 毛诚忠 | 1,960,895 | 人民币普通股 | 1,960,895 |
| 吴金生 | 1,926,289 | 人民币普通股 | 1,926,289 |
| 吴明玉 | 1,872,409 | 人民币普通股 | 1,872,409 |
| 林彦存 | 1,689,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689,000 |
|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吴伟洋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吴子文、吴丽珠之子；吴志良为吴子文之弟。<br>2、其余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 袁东红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2050000.00 股，毛诚忠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1301700.00 股。 |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 控股股东姓名 | 国籍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 --- | --- |
| 吴子文 | 中国 | 否 |
| 吴丽珠 | 中国 | 否 |
| 主要职业及职务 | 吴子文先生，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大专学历。自 1995 年有限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担任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日上金属董事兼总经理、四川日上执行董事、日上香港董事、厦门新长诚董事长、多富进出口监事、日上运通执行董事兼经理、日上投资执行董事兼经理、日上锻造执行董事兼经理。吴丽珠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厦门市思明区。吴丽珠女士为高中学历，1997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新长诚钢构财务部经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室行政经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日上钢圈董事长、新长诚钢构董事和日上金属董事。 | |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 实际控制人姓名 | 国籍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 --- | --- |
| 吴子文 | 中国 | 否 |
| 吴丽珠 | 中国 | 否 |
| 主要职业及职务 | 同控股股东情况 | |
|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无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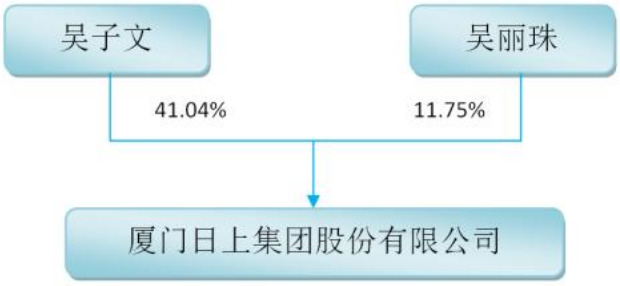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姓名 | 职务 | 任职状态 | 性别 | 年龄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期初持股数（股） |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 其他增减变动（股） | 期末持股数（股） |
|---|---|---|---|---|---|---|---|---|---|---|---|
| 吴子文 | 董事长;总经理 | 现任 | 男 | 53 | 2010 年 02 月 08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287,783,400 | | | | 287,783,400 |
| 吴志良 | 董事;副总经理 | 现任 | 男 | 45 | 2010 年 05 月 09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21,375,000 | | | | 21,375,000 |
| 黄学诚 | 董事;副总经理 | 现任 | 男 | 55 | 2010 年 02 月 08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528,450 | 120,000 | | | 648,450 |
| 吴伟源 | 董事 | 现任 | 男 | 31 | 2017 年 12 月 18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0 | | | | |
| 徐波 | 董事 | 离任 | 男 | 52 | 2013 年 02 月 02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0 | | | | |
| 郑育青 | 副总经理 | 现任 | 男 | 49 | 2010 年 05 月 09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112,500 | 70,000 | | | 182,500 |
| 何爱平 |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现任 | 男 | 48 | 2010 年 02 月 08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202,500 | 120,000 | | | 322,500 |
| 吴小红 | 副总经理;董会秘书 | 现任 | 女 | 32 | 2017 年 04 月 14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0 | | | | |
| 钟柏安 | 副总经理;董会秘书 | 离任 | 男 | 39 | 2010 年 02 月 08 日 | 2017 年 04 月 14 日 | 136,761 | 5,119 | | | 141,880 |
| 陈明理 | 监事 | 现任 | 男 | 41 | 2010 年 02 月 08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107,500 | | | | 107,500 |
| 张文清 | 监事 | 现任 | 男 | 53 | 2013 年 | 2019 年 | 352,011 | | | | 352,011 |

| 姓名 | 职务 | 任职状态 | 性别 | 年龄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期初持股数（股） |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 其他增减变动（股） | 期末持股数（股） |
|---|---|---|---|---|---|---|---|---|---|---|---|
| | | | | | 02 月 02 日 | 02 月 25 日 | | | | | |
| 兰日进 | 监事 | 现任 | 男 | 49 | 2014 年 05 月 21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544,800 | | | | 544,800 |
| 黄健雄 | 独立董事 | 现任 | 男 | 54 | 2016 年 02 月 25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0 | | | | |
| 何璐婧 | 独立董事 | 现任 | 女 | 35 | 2016 年 02 月 25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0 | | | | |
| 王凤洲 | 独立董事 | 现任 | 男 | 58 | 2017 年 05 月 05 日 | 2019 年 02 月 25 日 | 0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311,142,922 | 315,119 | 0 | | 311,458,041 |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姓名 | 担任的职务 | 类型 | 日期 | 原因 |
|---|---|---|---|---|
| 钟柏安 | 董事会秘书 | 离任 | 2017 年 04 月 14 日 | 董事会秘书离职 |
| 吴小红 | 董事会秘书 | 任免 | 2017 年 04 月 14 日 | 新聘任董事会秘书 |
| 徐波 | 董事 | 离任 | 2017 年 08 月 28 日 | 董事离职 |
| 吴伟源 | 董事 | 任免 | 2017 年 12 月 18 日 | 新聘任董事 |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吴子文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自1995年有限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担任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日上金属董事兼总经理、四川日上执行董事、日上香港董事、厦门新长诚董事长、多富进出口监事、日上运通执行董事兼经理、日上投资执行董事兼经理、日上锻造执行董事兼经理。

吴志良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加入本公司，曾任

厦门新长诚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厦门新长诚总经理、日上金属董事长、日上钢圈董事、越南新长诚总经理、四川日上监事、多富进出口执行董事兼经理、漳州重工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黄学诚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自1998年开始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任机械工业部行业发展司处长、合肥锻压机床厂副总裁。2006年7月加入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日上钢圈董事和厦门新长诚监事。

吴伟源先生，1987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9年6月加入公司，先后任公司总经理助理、钢圈海外营销部经理，现任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国际市场部总监（经理）。

何璐婧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7年取得加拿大注册会计师资格(Member of Certified General Accountants Association of British Columbia)，2008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5年8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经理，2011年1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经理，2011年5月任深圳市华信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6月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项目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厦门欣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黄健雄先生，1964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长期从事法律教学和研究工作。现任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联合信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王凤洲先生，196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管理学教授,中共党员。先后毕业于厦门大学财务与会计专业、哈尔滨工业大学工业管理工程专业和武汉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等大学,现任集美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

**2、监事会成员**

张文清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至2010任本公司营销部经理。2010年至2013年任新长诚（越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明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2003年7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厦门新长诚制造部课长、经理。现任漳州重工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兰日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

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曾任中国化学工业桂林工程公司结构设计工程师，2002年10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四川日上经理、监事。公司7项实用新型专利均来源于其主持的项目。

**3、高级管理人员**

吴子文先生，总经理，简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

吴志良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

黄学诚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

郑育青先生，中国台湾人，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1995年至2005年曾任厦门正新轮胎国内部、国外部经理，2005年至2009年曾任GREENBALL（美国）的中国子公司销售协理、副总经理，2009年11月加入本公司任营销部总监，2010年5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何爱平先生，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本科学历。2000年3月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部副课长、课长。现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智恒（厦门）微电子有限公司监事。

吴小红女士，198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于2008年7月至2012年8月期间任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法院任书记员、助理审判员；2012年8月至2015年10月任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国家税务局纳税服务科、税收政策法规科科员。2016年1月加入公司，曾任财务部副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任职人员姓名 | 股东单位名称 |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吴子文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董事长 | 1997年02月24日 | | 否 |
| 吴志良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2012年03月15日 | | 否 |
| 黄学诚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监事 | 2008年11月18日 | | 否 |
| 吴志良 | 厦门日上钢圈有限公司 | 董事 | 2005年12月27日 | | 否 |
| 黄学诚 | 厦门日上钢圈有限公司 | 董事 | 2007年10月16日 | | 否 |
| 吴子文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董事 | 2006年12月22日 | | 否 |
| 吴志良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董事长 | 2006年12月22日 | | 否 |
| 吴子文 | 厦门多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 监事 | 2008年05月28日 | | 否 |
| 吴志良 | 厦门多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08年05月28日 | | 否 |
| 吴子文 | 厦门日上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15年12月17日 | | 否 |

| 任职人员姓名 | 股东单位名称 |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张文清 | 厦门日上投资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5 年 12 月 17 日 | | 否 |
| 吴子文 | 厦门日上运通物联网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经理 | 2015 年 12 月 15 日 | | 否 |
| 张文清 | 厦门日上运通物联网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5 年 12 月 15 日 | | 否 |
| 吴子文 | 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10 年 04 月 26 日 | | 否 |
| 吴志良 | 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0 年 04 月 26 日 | | 否 |
| 兰日进 | 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 经理 | 2010 年 04 月 26 日 | | 否 |
| 吴子文 | 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2017 年 02 月 27 日 | | 否 |
| 张文清 | 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7 年 02 月 27 日 | | 否 |
| 吴志良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2012 年 03 月 22 日 | | 否 |
| 吴小红 | 厦门日上运通电子有限公司 | 董事长 | 2017 年 09 月 29 日 | | 否 |
| 何爱平 | 厦门日上运通电子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7 年 09 月 29 日 | | 否 |
| 吴志良 | 壹东金属幕墙有限公司 | 董事长 | 2016 年 05 月 12 日 | | 否 |
| 吴子文 | 壹东金属幕墙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6 年 05 月 12 日 | | 否 |
| 兰日进 | 壹东金属幕墙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6 年 05 月 12 日 | | 否 |
| 吴志良 | 漳州新长诚钢格板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17 年 11 月 20 日 | | 否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任职人员姓名 | 其他单位名称 |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黄健雄 | 厦门大学法学院 | 教授 | 1984 年 07 月 01 日 | | 是 |
| 黄健雄 |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2019 年 03 月 02 日 | 是 |
| 黄健雄 | 福建联合信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 律师 | 1987 年 09 月 01 日 | | 是 |
| 黄健雄 |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5 年 11 月 17 日 | 2018 年 11 月 16 日 | 是 |
| 黄健雄 |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4 年 09 月 12 日 | 2019 年 02 月 24 日 | 是 |
| 黄健雄 |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7 年 06 月 01 日 | | 是 |
| 吴伟源 | 漳州大同置业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7 年 03 月 31 日 | | 否 |
| 何璐婧 | 厦门欣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2006 年 04 月 01 日 | | 否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年底根据经营业绩、个人绩效、履职情况和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确定。

1.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每人6万元/年，独立董事参加会议发生的履职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年龄 | 任职状态 |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
|---|---|---|---|---|---|---|
| 吴子文 | 董事长;总经理 | 男 | 53 | 现任 | 32.66 | 否 |
| 吴志良 | 董事;副总经理 | 男 | 45 | 现任 | 31.97 | 否 |
| 黄学诚 | 董事;副总经理 | 男 | 55 | 现任 | 28.26 | 否 |
| 吴伟源 | 董事 | 男 | 31 | 现任 | 4.33 | 否 |
| 徐波 | 董事 | 男 | 52 | 离任 | 4 | 否 |
| 郑育青 | 副总经理 | 男 | 49 | 现任 | 25.94 | 否 |
| 何爱平 | 财务总监 | 男 | 48 | 现任 | 26.7 | 否 |
| 吴小红 | 董事会秘书 | 女 | 32 | 现任 | 15.42 | 否 |
| 钟柏安 |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男 | 39 | 离任 | 9.49 | 否 |
| 陈明理 | 监事 | 男 | 41 | 现任 | 25.23 | 否 |
| 张文清 | 监事 | 男 | 53 | 现任 | 26.81 | 否 |
| 兰日进 | 监事 | 男 | 49 | 现任 | 32.36 | 否 |
| 黄健雄 | 独立董事 | 男 | 54 | 现任 | 6 | 否 |
| 何璐婧 | 独立董事 | 女 | 35 | 现任 | 6 | 否 |
| 王凤洲 | 独立董事 | 男 | 58 | 现任 | 6 | 否 |
| 合计 | -- | -- | -- | -- | 281.17 | --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 姓名 | 职务 |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
|---|---|---|---|---|---|---|---|---|---|---|
| 黄学诚 | 董事、副总经理 | | | | | 396,336 | | 120,000 | 3.53 | 516,336 |
| 何爱平 | 财务总监 | | | | | 202,500 | 50,625 | 120,000 | 3.53 | 271,875 |

| 姓名 | 职务 |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
|---|---|---|---|---|---|---|---|---|---|---|
| 郑育青 | 副总经理 | | | | | 28,125 | | 70,000 | | 98,125 |
| 合计 | -- | 0 | 0 | -- | -- | 626,961 | 50,625 | 310,000 | -- | 886,336 |
| 备注（如有） | 未解锁 | | | | | | | | | |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 | |
|---|---|
|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 477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 2,368 |
|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 2,845 |
|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 2,845 |
|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 2 |
| 专业构成 | |
| 专业构成类别 | 专业构成人数（人） |
| 生产人员 | 1,996 |
| 销售人员 | 119 |
| 技术人员 | 415 |
| 财务人员 | 33 |
| 行政人员 | 282 |
| 合计 | 2,845 |
| 教育程度 | |
| 教育程度类别 | 数量（人） |
| 硕博士 | 10 |
| 本科 | 420 |
| 大专 | 470 |
| 高中及以下 | 1,945 |
| 合计 | 2,845 |

###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采取“竞争性、公平性、业绩导向”的薪酬原则，使公司薪酬政策服务于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整体薪酬水平以市场为导向，以公司经营效益和财务支付能力

为前提，员工个人薪酬以员工个人的工作能力、工作业绩为依据，把提高工作效率作为目标，员工薪酬调整方式有普调调整和个人调整等。

**3、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员工培训和再教育机制，并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员工业务、管理素质提升的需求等，采取内部培训与外派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制定培训计划，提升团队素质，以保证既定经营目标的实现以及企业、员工的双向可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实际情况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符合，在告期内公司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的审议、投票、表决程序、会议记录及签署、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工作，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确保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通过建立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以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与参与权。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行使其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发生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7名董事，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董事认真出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培训，学习有关的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责。公司的3名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此外，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4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同时制定了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规则。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均由董事会成员组成。对于涉及专门委员会讨论的工作事项，均由各位委员会先行讨论形成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设立内部审计部门，设立专职负责人和配套工作人员，直接向审计委员会提交相关审计材料。

董事会秘书对于董事会工作能够及时完善的准备会议相关材料，并做好会议记录工作，同时完整的保存会议资料，以备查询，保证董事会运作的顺利。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及时掌握公司信息，做好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厦门证监局、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等的联系工作，保障公司与外界各相关机构的沟通顺畅。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股东代表监事2人、职工代表监事1人，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监事在日常工作中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责的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监督。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各利益相关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均衡，以此来推动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重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定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了重大事项相关的报告、传递、审核和披露程序，明确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进行信息披露，主动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自觉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通过网络等公开渠道回复投资者问题提高公司的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7、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审计制度，设立了内部审计机构，聘任审计机构负责人。内部审计机构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不受其他部门或者个人的干涉。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估，并提出相应的改进建议；对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的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的经济活动的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注重规范与公司股东之间的关系，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五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钢制品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载重钢轮、钢结构，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自行承担采购、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等重要职能。公司的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经整体变更，变更前未进行任何资产剥离；变更后，依法承继有限公司各项资产权利，并已办理了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手续，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没有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用为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过担保，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任职，未在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兼职。同时，公司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为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根据自身的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和配套部门。公司的各职能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取得了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根

据企业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 会议届次 | 会议类型 | 投资者参与比例 | 召开日期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临时股东大会 | 58.47% | 2017 年 03 月 29 日 | 2017 年 03 月 30 日 | 巨潮资讯 |
|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年度股东大会 | 58.50% | 2017 年 05 月 09 日 | 2017 年 05 月 10 日 | 巨潮资讯 |
|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临时股东大会 | 58.30% | 2017 年 07 月 28 日 | 2017 年 07 月 29 日 | 巨潮资讯 |
|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临时股东大会 | 58.29% | 2017 年 12 月 18 日 | 2017 年 12 月 19 日 | 巨潮资讯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 | | | | | | |
|---|---|---|---|---|---|---|---|
| 独立董事姓名 |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 缺席董事会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
| 王凤洲 | 10 | 8 | 2 | | | 否 | 4 |
| 黄健雄 | 10 | 6 | 4 | | | 否 | 4 |
| 何璐婧 | 10 | 6 | 4 | | | 否 | 4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 1、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董事长担任召集人，主要负责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研究并提出异议。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依照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就发展战略、投资战略等问题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的参考意见。

### 2、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1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召集人。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2017年度严格按上市公司监管部门规范要求，履行《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所规定职责，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有效地实施，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内部审计报告，并向董事会汇报工作情况及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等事项。在年度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积极地与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师沟通审计进度情况，并督促外部审计师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及对公司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审核。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以1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考核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履行了考核程序。

### 4、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以1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审议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选择标准和程序等事项进行选择并提出了建议。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并不断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行职责、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批。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优化产品结构，不断加强内部管理，较好的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 | | |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 2018 年 04 月 03 日 |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 100.00% |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 100.00% | |
| 缺陷认定标准 | | |
| 类别 | 财务报告 | 非财务报告 |
| 定性标准 |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 |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 |

| | | |
|---|---|---|
| | 报;(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使之偏离预期目标的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大缺陷。 |
| 定量标准 |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定量标准以直接财产损失金额、重大负面影响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直接导致财产损失的,以直接财产损失金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等于或大于 10 万元但小于 100 万元,则认定为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等于或大于 100 万元但小于 200 万元,则认定为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大于 200 万元,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以重大负面影响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
|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 0 | |
|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 0 | |
|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 0 | |
|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 0 | |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 |
|---|---|
|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
|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 披露 |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 2018 年 04 月 03 日 |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 2018 年 4 月 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 否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 | |
|---|---|
| 审计意见类型 |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 2018 年 03 月 30 日 |
| 审计机构名称 |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审计报告文号 | 中喜审字[2018]第 0890 号 |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周英、高凯 |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日上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日上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报表附注五、(三十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述，2017年度日上集团营业收入为1,991,149,040.52元，比上年增长40.72%，收入增幅较大，由于收入是日上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

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作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所以我们将日上集团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四）

2、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对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进行核实，检查主要客户合同中的相关条款，并评价日上集团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重要业务合同收入、毛利率情况分析，业务本期收入、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

（4）按照产品销售类型执行测试程序确定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载重钢轮收入分内销和外销：内销主要检查合同、订单、出库单以及送货单等单据；外销主要检查合同、订单、出库单以及报关单等单据，取得海关出口数据进行核对。

钢结构销售收入分内销和外销：内销主要检查合同、出库单以及客户的确认单等单据；外销主要检查合同、出库单以及报关单等单据，取得海关出口数据进行核对。

钢结构工程收入针对选取的合同样本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估管理层所作估计的合理性及依据的充分性；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原料收发单等支持性文件，以核实实际成本归集的相关认定；复核完工百分比计算表，并结合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评估合同收入及成本的确认。

（5）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日上集团的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日上集团应收账款总额为555,606,611.70元，计提坏账准备75,018,133.58元，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应收账款”中作出披露。由于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获取客观证据，并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方面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估计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估计的披露详见附注三、（十一）。

2、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复核汇总坏账准备的计提与会计政策的一致性。

（3）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根据抽样原则，检查与应收款项余额相关的销售发票、签收记录，评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区间划分是否恰当。

（4）对选定的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文件，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并结合重要客户的资信情况，对

管理层确认的可收回性进行评价审核。

（5）评价在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

**4、 其他信息**

日上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财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日上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日上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日上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6、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

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日上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日上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日上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535,103,943.27 | 492,048,522.72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69,315,736.94 | 45,851,431.20 |
| 应收账款 | 480,588,478.12 | 423,255,601.12 |
| 预付款项 | 120,494,674.73 | 162,013,952.05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应收利息 | 2,625,377.87 | 5,194,530.03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27,804,103.05 | 22,800,364.78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1,394,413,864.63 | 1,155,092,176.17 |
| 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85,069,392.30 | 229,998,049.17 |
| 流动资产合计 | 2,715,415,570.91 | 2,536,254,627.24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5,274,449.71 | 22,848,136.64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725,345,362.93 | 769,333,801.27 |
| 在建工程 | 116,103,224.94 | 15,782,367.08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137,721,800.29 | 128,641,379.01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9,561,895.40 | 13,109,764.8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7,808,513.57 | 8,433,521.5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071,815,246.84 | 958,148,970.37 |
| 资产总计 | 3,787,230,817.75 | 3,494,403,597.61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666,300,000.00 | 633,875,740.00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拆入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705,501,647.59 | 596,295,490.81 |
| 应付账款 | 150,642,473.62 | 112,339,946.26 |
| 预收款项 | 127,064,171.99 | 43,533,805.51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302,513.17 | 209,634.27 |
| 应交税费 | 16,153,204.06 | 16,616,481.35 |
|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22,641,198.43 | 7,889,254.90 |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5,200,000.00 | 210,030,40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743,805,208.86 | 1,620,790,753.10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188,800,000.00 | 54,400,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2,919,934.87 | 3,511,964.49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06,300.32 | 913,331.5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92,126,235.19 | 58,825,295.99 |
| 负债合计 | 1,935,931,444.05 | 1,679,616,049.09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701,145,000.00 | 699,3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736,031,884.01 | 730,646,030.78 |
| 减：库存股 | 6,512,850.00 | |
| 其他综合收益 | -7,115,180.50 | -6,845,067.63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20,340,150.89 | 16,582,571.77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未分配利润 | 385,485,800.90 | 356,353,859.8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29,374,805.30 | 1,796,037,394.78 |
| 少数股东权益 | 21,924,568.40 | 18,750,153.74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51,299,373.70 | 1,814,787,548.5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3,787,230,817.75 | 3,494,403,597.61 |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定明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248,207,682.93 | 268,575,485.24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26,973,825.81 | 28,417,461.20 |
| 应收账款 | 241,451,948.46 | 354,236,921.73 |
| 预付款项 | 8,671,161.78 | 103,335,162.16 |
| 应收利息 | 2,038,050.00 | 3,839,360.00 |
| 应收股利 | 114,472,000.00 | 79,736,000.00 |
| 其他应收款 | 12,905,761.93 | 12,056,386.16 |
| 存货 | 138,300,958.62 | 146,657,996.06 |
| 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080,061.31 | 475,510.30 |
| 流动资产合计 | 794,101,450.84 | 997,330,282.85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493,541,742.27 | 1,471,115,429.20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27,337,015.27 | 32,765,555.70 |
| 在建工程 | 226,780.00 | |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535,506.62 | 638,026.51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078,166.03 | 676,204.07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890,298.42 | 1,310,389.77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523,609,508.61 | 1,506,505,605.25 |
| 资产总计 | 2,317,710,959.45 | 2,503,835,888.10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378,700,000.00 | 401,275,74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343,248,998.69 | 288,612,090.31 |
| 应付账款 | 25,184,619.07 | 107,215,828.61 |
| 预收款项 | 15,666,421.78 | 14,878,631.66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 应交税费 | 164,453.36 | 102,975.68 |
|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6,741,573.09 | 2,210,769.01 |
|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4,400,000.00 | 144,600,00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824,106,065.99 | 958,896,035.27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 54,400,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05,707.50 | 575,904.0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05,707.50 | 54,975,904.00 |
| 负债合计 | 824,411,773.49 | 1,013,871,939.27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701,145,000.00 | 699,3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737,274,084.47 | 731,888,231.24 |
| 减：库存股 | 6,512,850.00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20,340,150.89 | 16,582,571.77 |
| 未分配利润 | 41,052,800.60 | 42,193,145.82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493,299,185.96 | 1,489,963,948.83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2,317,710,959.45 | 2,503,835,888.10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一、营业总收入 | 1,991,149,040.52 | 1,414,950,843.13 |
| 其中：营业收入 | 1,991,149,040.52 | 1,414,950,843.13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943,616,957.24 | 1,358,591,280.80 |
| 其中：营业成本 | 1,708,267,333.11 | 1,180,907,607.61 |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15,280,150.89 | 12,807,312.87 |
| 销售费用 | 89,572,434.05 | 69,073,075.01 |
| 管理费用 | 55,809,195.98 | 48,514,011.72 |
| 财务费用 | 61,685,049.66 | 29,259,278.81 |
| 资产减值损失 | 13,002,793.55 | 18,029,994.78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629,800.67 | 9,484,965.42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538.46 | 76,444.14 |
| 其他收益 | 22,329,559.84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6,502,982.25 | 65,920,971.89 |
| 加：营业外收入 | 178,844.37 | 19,973,014.58 |
| 减：营业外支出 | 473,551.86 | 665,191.14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76,208,274.76 | 85,228,795.33 |
| 减：所得税费用 | 9,700,782.62 | 16,745,318.46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6,507,492.14 | 68,483,476.87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6,507,492.14 | 68,483,476.87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7,848,077.48 | 68,843,323.13 |
| 少数股东损益 | -1,340,585.34 | -359,846.26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70,112.87 | 1,063,528.63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70,112.87 | 1,063,528.63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70,112.87 | 1,063,528.63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70,112.87 | 1,063,528.63 |
| 6.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66,237,379.27 | 69,547,005.5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67,577,964.61 | 69,906,851.76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1,340,585.34 | -359,846.26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10 | 0.10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10 | 0.10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定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一、营业收入 | 1,348,458,606.27 | 954,367,507.49 |
| 减：营业成本 | 1,267,020,527.60 | 881,950,163.87 |
| 税金及附加 | 1,457,362.84 | 2,061,069.73 |
| 销售费用 | 38,313,345.90 | 36,914,353.84 |
| 管理费用 | 10,541,013.73 | 8,118,809.56 |
| 财务费用 | 29,771,425.66 | 21,750,070.67 |
| 资产减值损失 | 3,119,212.62 | 1,610,718.87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4,512,313.07 | 35,234,136.64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635.19 | 79,796.06 |
| 其他收益 | 4,174,110.83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6,930,777.01 | 37,276,253.65 |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加：营业外收入 | 300.00 | 3,365,974.11 |
| 减：营业外支出 | 90,208.48 | 37,031.05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6,840,868.53 | 40,605,196.71 |
| 减：所得税费用 | -734,922.69 | 748,824.95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7,575,791.22 | 39,856,371.76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7,575,791.22 | 39,856,371.76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37,575,791.22 | 39,856,371.76 |
| 七、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861,660,823.15 | 1,446,605,135.17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01,234,057.22 | 66,128,530.7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2,303,812.46 | 58,825,137.3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45,198,692.83 | 1,571,558,803.27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627,487,278.13 | 941,903,481.60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06,986,974.67 | 158,220,080.58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0,670,572.94 | 65,252,175.14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8,158,219.88 | 242,738,140.2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183,303,045.62 | 1,408,113,877.5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104,352.79 | 163,444,925.6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35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8,060,835.62 | 10,681,239.6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9,000.00 | 222,798.02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30,000,000.00 | 644,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45,439,835.62 | 654,904,037.6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68,827,566.73 | 87,037,683.79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8,036,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70,000,000.00 | 580,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38,827,566.73 | 685,073,683.79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6,612,268.89 | -30,169,646.13 |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027,850.00 | 19,11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4,515,000.00 | 19,11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926,300,000.00 | 829,841,408.3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7,000,000.0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24,327,850.00 | 848,951,408.3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914,306,140.00 | 815,690,171.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76,911,561.05 | 66,899,809.78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9,000,000.00 | 33,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60,217,701.05 | 915,589,980.7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889,851.05 | -66,638,572.48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6,666,047.66 | 6,292,606.9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5,952,017.39 | 72,929,314.02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27,245,731.89 | 154,316,417.87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53,197,749.28 | 227,245,731.89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503,677,263.13 | 500,387,308.0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6,838,091.10 | 25,187,995.3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55,766,653.26 | 64,862,029.4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6,282,007.49 | 590,437,332.81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647,402,160.51 | 412,637,806.88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6,626,766.22 | 27,447,844.47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604,323.01 | 3,434,769.98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6,450,903.89 | 152,864,828.41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93,084,153.63 | 596,385,249.7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3,197,853.86 | -5,947,916.93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35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9,000.00 | 79,796.06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379,000.00 | 79,796.0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352,866.72 | 1,046,272.5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 23,881,4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352,866.72 | 24,927,672.5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973,866.72 | -24,847,876.5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512,850.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48,700,000.00 | 557,241,408.3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7,000,000.0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42,212,850.00 | 557,241,408.3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15,875,740.00 | 482,445,571.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58,196,457.54 | 48,696,820.6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3,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74,072,197.54 | 564,142,391.6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1,859,347.54 | -6,900,983.36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742,121.70 | 2,380,566.3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4,622,517.90 | -35,316,210.40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4,693,123.26 | 120,009,333.66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9,315,641.16 | 84,693,123.26 |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定明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699,300,000.00 | | | | 730,646,030.78 | | -6,845,067.63 | | 16,582,571.77 | | 356,353,859.86 | 18,750,153.74 | 1,814,787,548.5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699,300,000.00 | | | | 730,646,030.78 | | -6,845,067.63 | | 16,582,571.77 | | 356,353,859.86 | 18,750,153.74 | 1,814,787,548.52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845,000.00 | | | | 5,385,853.23 | 6,512,850.00 | -270,112.87 | | 3,757,579.12 | | 29,131,941.04 | 3,174,414.66 | 36,511,825.18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67,848,077.48 | -1,340,585.34 | 66,507,492.14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845,000.00 | | | | 5,385,853.23 | 6,512,850.00 | | | | | | 4,515,000.00 | 5,233,003.23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1,845,000.00 | | | | 4,667,850.00 | | | | | | | 4,515,000.00 | 11,027,85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718,003.23 | 6,512,850.00 | | | | | | | -5,794,846.77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3,757,579.12 | | -38,716,136.44 | | -34,958,557.32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3,757,579.12 | | -3,757,579.12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4,958,557.32 | | -34,958,557.32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270,112.87 | | | | | | -270,112.87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701,145,000.00 | | | | 736,031,884.01 | 6,512,850.00 | -7,115,180.50 | | 20,340,150.89 | | 385,485,800.90 | 21,924,568.40 | 1,851,299,373.70 |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定明

上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上期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233,100,000.00 | | | | 1,196,863,680.78 | | -7,908,596.26 | | 12,596,934.59 | | 314,806,173.91 | | 1,749,458,193.0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233,100,000.00 | | | | 1,196,863,680.78 | | -7,908,596.26 | | 12,596,934.59 | | 314,806,173.91 | | 1,749,458,193.02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 466,200,000.00 | | | | -466,217,650.00 | | 1,063,528.63 | | 3,985,637.18 | | 41,547,685.95 | 18,750,153.74 | 65,329,355.50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68,843,323.13 | -359,846.26 | 68,483,476.87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7,650.00 | | | | | | | 19,110,000.00 | 19,092,350.00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19,110,000.00 | 19,110,00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17,650.00 | | | | | | | | -17,650.00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3,985,637.18 | | -27,295,637.18 | | -23,31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3,985,637.18 | | -3,985,637.18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23,310,000.00 | | -23,310,000.00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466,200,000.00 | | | | -466,200,000.00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466,200,000.00 | | | | -466,200,000.00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1,063,528.63 | | | | | | 1,063,528.63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699,300,000.00 | | | | 730,646,030.78 | | -6,845,067.63 | | 16,582,571.77 | | 356,353,859.86 | 18,750,153.74 | 1,814,787,548.52 |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定明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 | | | | | | | | | |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699,300,000.00 | | | | 731,888,231.24 | | | | 16,582,571.77 | 42,193,145.82 | 1,489,963,948.83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699,300,000.00 | | | | 731,888,231.24 | | | | 16,582,571.77 | 42,193,145.82 | 1,489,963,948.83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845,000.00 | | | | 5,385,853.23 | 6,512,850.00 | | | 3,757,579.12 | -1,140,345.22 | 3,335,237.13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7,575,791.22 | 37,575,791.22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845,000.00 | | | | 5,385,853.23 | 6,512,850.00 | | | | | 718,003.23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1,845,000.00 | | | | 4,667,850.00 | | | | | | 6,512,85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718,003.23 | 6,512,850.00 | | | | | -5,794,846.77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3,757,579.12 | -38,716,136.44 | -34,958,557.32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3,757,579.12 | -3,757,579.12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4,958,557.32 | -34,958,557.32 |
| 3．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701,145,000.00 | | | | 737,274,084.47 | 6,512,850.00 | | | 20,340,150.89 | 41,052,800.60 | 1,493,299,185.96 |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定明

上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上期 | | | | | | | | | | |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233,100,000.00 | | | | 1,198,088,231.24 | | | | 12,596,934.59 | 29,632,411.24 | 1,473,417,577.07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233,100,000.00 | | | | 1,198,088,231.24 | | | | 12,596,934.59 | 29,632,411.24 | 1,473,417,577.07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66,200,000.00 | | | | -466,200,000.00 | | | | 3,985,637.18 | 12,560,734.58 | 16,546,371.76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9,856,371.76 | 39,856,371.76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3,985,637.18 | -27,295,637.18 | -23,31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3,985,637.18 | -3,985,637.18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3,310,000.00 | -23,310,000.00 |
| 3．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466,200,000.00 | | | | -466,200,000.00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466,200,000.00 | | | | -466,200,000.00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699,300,000.00 | | | | 731,888,231.24 | | | | 16,582,571.77 | 42,193,145.82 | 1,489,963,948.83 |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爱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定明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于2010年1月整体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吴子文、吴丽珠、吴志良共同发起设立，并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2,000,000.00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00200034996，三证合一后变更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200612260049W，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子文，注册地址：厦门集美区杏林杏北路30号。

2010年3月，经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000.00元，由吴伟洋等46名自然人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4,000,000.00元，业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京都天华验字（2010）第036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0年4月，经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00.00元，由任健等5名自然人及天津架桥富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9,000,000.00元，业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京都天华验字（2010）第045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草案）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临许可[2011]880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300万股，发行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12,000,000.00元，业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0113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5年6月，公司根据2014年10月14日、201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将公司名称由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厦门日上车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3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030万股新股。发行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33,100,000元。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营销部、研发技术中心、采购部、品管部、资材物流部、钢构事业部、钢圈事业部、人力资源管理部、总经理室、财务部及审计部等部门。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行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行规定除外）；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轮胎制造；橡胶制造；橡胶零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建材批发；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呼叫中心（不含需经

许可审批的项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资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30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 子公司名称 |
| ---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长诚”） |
| 厦门日上钢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钢圈”） |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金属”） |
| 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日上”） |
| 厦门多富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富进出口”） |
| 日上车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香港”）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重工”） |
| 日上（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美国”） |
| 新长诚（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NCC”）（注） |
| 厦门日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投资”） |
| 厦门日上运通物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运通”） |
| 壹东金属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东金属”）（注） |
| 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锻造”） |
| 厦门日上运通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通电子”）（注） |
| 漳州新长诚钢格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格板”）（注） |

注：新长诚（越南）有限公司、壹东金属幕墙有限公司、厦门日上运通电子有限公司、漳州新长诚钢格板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孙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

理：

ⅰ．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ⅱ．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ⅲ．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ⅳ．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

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11、应收款项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达到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的客户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br>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组合名称 |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 账龄组合 | 账龄分析法 |
| 应收出口退税 | 其他方法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 其他方法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5.00% | 5.00% |
| 1－2 年 | 10.00% | 10.00% |
| 2－3 年 | 20.00% | 20.00% |
| 3－4 年 | 50.00% | 50.00% |
| 4－5 年 | 80.00% | 80.00% |
| 5 年以上 | 100.00% | 100.00%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 信用风险较高。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按照实际成本核算的，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

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15、固定资产

###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折旧方法

| 类别 | 折旧方法 | 折旧年限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 --- | ---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年限平均法 | 20-40 | 5.00 | 2.375-4.75 |
| 机器设备 | 年限平均法 | 5-10 | 5.00 | 9.50-19.00 |
| 运输设备 | 年限平均法 | 5-10 | 5.00 | 9.50-19.00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年限平均法 | 5-10 | 5.00 | 9.50-19.00 |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 项　目 | 预计使用寿命 | 依据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50 | 按产权证使用年限 |
| 软件 | 10 | 按照预计更新年限 |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厂房、房屋装修支出，按租赁期间与预计使用年限较短者进行摊销；自有厂房、房屋装修支出按预计装修期间进行摊销。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载重钢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国内销售模式：以出库单和运输回单确认销售收入，以运输回单上的销售数量和合同单价的乘积作为计量金额。

国外销售模式：以出库单和报关单确认销售收入，以报关单上的销售数量和合同单价的乘积作为计量金额。

钢结构制造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钢结构制造：钢结构制造依据合同、出库单、运输单和客户验收回单等凭证，按照“客户验收数量×合同约定价格”的方法确认收入金额。

钢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收入的确认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规定。结合公司业务的具体流程，钢结构工程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25、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②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③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②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③会计处理**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备注 |
| --- | --- | --- |
| （1)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66,507,492.14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00 元。 |
| （2）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数据不调整。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批 | 固定资产：减少 0.00 元 |
| （3）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比较数据不调整。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批 | 管理费用：减少 0.00 元 |
| （4）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批 | 其他收益：22,329,559.84 元 |
| （5）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 17 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126,122.65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114,584.19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16 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124,863.70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48,419.56 元，中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 29、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 --- | --- |
| 增值税 |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 3%、6%、11%、17%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 7%、5% |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 25%、15% |
| 营业税 |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交纳增值税） | 3%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 纳税主体名称 | 所得税税率 |
| --- | --- |
| 日上钢圈 | 25.00% |
| 日上金属 | 25.00% |
| 多富进出口 | 25.00% |
| 漳州重工 | 25.00% |
| 越南 NCC | 7.50% |
| 日上投资 | 25.00% |
| 日上运通 | 25.00% |
| 壹东金属 | 25.00% |
| 日上锻造 | 25.00% |
| 运通电子 | 25.00% |
| 钢格板 | 25.00% |

### 2、税收优惠

本公司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于2015年10月12日颁发的GR201535100265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国税函[2009]203号文件规定，2017年适用15%的所得税税率。

新长诚取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于2015年10月12日颁发的GR201535100311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国税函[2009]203号文件规定，2017年适用

15%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00)33号)及《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73号)，四川日上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越南NCC适用自开始经营起12年内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且从开始获利年度起适用三免七减半的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越南政府2005年6月14日、2005年12月6日签发的第45、2005、QH11及149/2005/ND-CP号的进出口税法和议定书，越南NCC免征进口税。

根据《中化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本公司及新长诚、日上钢圈出口货物享受增值税免抵退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所生产的载重钢轮报告期内出口退税率为17%。钢结构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9%。

### 3、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库存现金 | 203,810.37 | 60,074.24 |
| 银行存款 | 285,993,938.91 | 347,185,657.65 |
| 其他货币资金 | 248,906,193.99 | 144,802,790.83 |
| 合计 | 535,103,943.27 | 492,048,522.72 |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14,509,375.04 | 14,202,934.20 |

其他说明

受限资金明细如下：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168,809,540.20 | 140,292,775.83 |
| 信用证保证金 | 7,836,350.00 | |
| 履约保函保证金 | 2,337,243.33 | 4,510,015.00 |
|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 102,000,000.00 | 120,000,000.00 |
| 劳保保证金 | 923,060.46 | |
| 合 计 | 281,906,193.99 | 264,802,790.83 |

### 2、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银行承兑票据 | 53,023,439.34 | 38,931,431.20 |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商业承兑票据 | 16,292,297.60 | 6,920,000.00 |
| 合计 | 69,315,736.94 | 45,851,431.20 |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 --- | --- |
| 银行承兑票据 | 309,360,919.59 | |
| 合计 | 309,360,919.59 | |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554,270,176.39 | 99.76% | 73,681,698.27 | 13.29% | 480,588,478.12 | 485,728,908.03 | 99.86% | 62,473,306.91 | 12.86% | 423,255,601.12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336,435.31 | 0.24% | 1,336,435.31 | 100.00% | | 685,868.04 | 0.14% | 685,868.04 | 100.00% | |
| 合计 | 555,606,611.70 | 100.00% | 75,018,133.58 | 13.50% | 480,588,478.12 | 486,414,776.07 | 100.00% | 63,159,174.95 | 12.98% | 423,255,601.12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账龄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 | | |
|---|---|---|---|
| 1 年以内分项 | | | |
| 1 年以内小计 | 396,515,000.95 | 19,825,750.07 | 5.00% |
| 1 至 2 年 | 66,429,978.87 | 6,642,997.89 | 10.00% |
| 2 至 3 年 | 45,569,467.18 | 9,113,893.44 | 20.00% |
| 3 至 4 年 | 14,972,126.25 | 7,486,063.13 | 50.00% |
| 4 至 5 年 | 853,047.00 | 682,437.60 | 80.00% |
| 5 年以上 | 29,930,556.14 | 29,930,556.14 | 100.00% |
| 合计 | 554,270,176.39 | 73,681,698.27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214,481.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核销金额 |
|---|---|
|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1,355,522.79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注：核销应收账款为公司出口信用保险赔付后的余额部分进行核销，单笔金额较小。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第一名 | 54,564,605.62 | 9.82 | 5,456,460.56 |
| 第二名 | 51,182,559.80 | 9.21 | 2,559,127.99 |
| 第三名 | 27,163,540.37 | 4.89 | 2,130,906.06 |
| 第四名 | 22,629,146.11 | 4.07 | 1,131,457.31 |
| 第五名 | 18,603,300.36 | 3.35 | 930,165.02 |
| 合计 | 174,143,152.26 | 31.34 | 12,208,116.94 |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 账龄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116,793,447.87 | 96.93% | 157,894,637.02 | 97.46% |
| 1 至 2 年 | 3,701,226.86 | 3.07% | 4,119,315.03 | 2.54% |
| 合计 | 120,494,674.73 | -- | 162,013,952.05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 预付对象 | 期末余额 |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
| 第一名 | 40,735,068.13 | 33.81 |
| 第二名 | 19,391,322.05 | 16.09 |
| 第三名 | 11,057,431.87 | 9.18 |
| 第四名 | 5,189,099.37 | 4.31 |
| 第五名 | 3,568,857.15 | 2.96 |
| 合计 | 79,941,778.57 | 66.35 |

其他说明：

**5、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定期存款 | 2,625,377.87 | 5,194,530.03 |
| 合计 | 2,625,377.87 | 5,194,530.03 |

## 6、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30,637,859.12 | 100.00% | 2,833,756.07 | 9.25% | 27,804,103.05 | 26,067,788.07 | 100.00% | 3,267,423.29 | 12.53% | 22,800,364.78 |
| 合计 | 30,637,859.12 | 100.00% | 2,833,756.07 | 9.25% | 27,804,103.05 | 26,067,788.07 | 100.00% | 3,267,423.29 | 12.53% | 22,800,364.78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账龄 | 期末余额 | | |
|---|---|---|---|
| | 其他应收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1 年以内分项 | | | |
| 1 年以内小计 | 14,311,604.07 | 715,580.19 | 5.00% |
| 1 至 2 年 | 554,628.64 | 55,462.86 | 10.00% |
| 2 至 3 年 | 2,692,402.25 | 538,480.45 | 20.00% |
| 3 至 4 年 | 314,730.97 | 157,365.49 | 50.00% |
| 4 至 5 年 | 288,412.00 | 230,729.60 | 80.00% |
| 5 年以上 | 1,136,137.48 | 1,136,137.48 | 100.00% |
| 合计 | 19,297,915.41 | 2,833,756.07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11,687.8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核销金额 |
| --- | --- |
|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221,979.35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注：核销其他应收款为公司多年长期挂账的小额应收款项。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出口退税 | 11,339,943.71 | 11,212,158.85 |
| 保证金 | 9,277,384.97 | 4,578,851.00 |
| 废料 | 4,819,743.99 | 4,056,682.07 |
| 往来款 | 3,630,291.49 | 1,639,413.08 |
| 押金 | 585,842.50 | 719,037.06 |
| 其他 | 984,652.46 | 3,861,646.01 |
| 合计 | 30,637,859.12 | 26,067,788.07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款项的性质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出口退税 | 应收出口退税 | 11,339,943.71 | 1 年以内 | 37.01% | |
|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 废料款 | 3,647,132.72 | 1 年以内 | 11.90% | 182,356.64 |
| 苏州东昱精机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1,707,000.00 | 1 年以内 | 5.57% | 85,350.00 |
|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 保证金 | 1,450,000.00 | 1 年以内 | 4.73% | 72,500.00 |
| 南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农民工保证金 | 1,200,000.00 | 2-3 年 | 3.92% | 240,000.00 |
| 合计 | -- | 19,344,076.43 | -- | 63.13% | 580,206.64 |

##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473,000,133.30 | | 473,000,133.30 | 427,426,692.85 | | 427,426,692.85 |
| 在产品 | 190,947,590.80 | 1,084,523.23 | 189,863,067.57 | 139,069,172.26 | 1,084,523.23 | 137,984,649.03 |
| 库存商品 | 290,141,746.65 | 82,290.71 | 290,059,455.94 | 163,159,391.52 | 82,290.71 | 163,077,100.81 |
| 工程施工 | 441,491,207.82 | | 441,491,207.82 | 426,603,733.48 | | 426,603,733.48 |
| 合计 | 1,395,580,678.57 | 1,166,813.94 | 1,394,413,864.63 | 1,156,258,990.11 | 1,166,813.94 | 1,155,092,176.17 |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其他 | 转回或转销 | 其他 | |
| 在产品 | 1,084,523.23 | | | | | 1,084,523.23 |
| 库存商品 | 82,290.71 | | | | | 82,290.71 |
| 合计 | 1,166,813.94 | | | | | 1,166,813.94 |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理财产品 | 60,000,000.00 | 220,000,000.00 |
| 待抵扣增值税 | 21,434,308.82 | 7,945,252.96 |
| 待摊费用 | 2,640,917.92 | 1,549,566.46 |
| 预缴税金 | 994,165.56 | 503,229.75 |
| 合计 | 85,069,392.30 | 229,998,049.17 |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减变动 | | | | | | | | 期末余额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追加投资 | 减少投资 |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 其他权益变动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 计提减值准备 | 其他 | | |
|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 | | | | | |
| 上海陆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7,424,262.96 | | 7,350,000.00 | -74,262.96 | | | | | | | |
| 智恒（厦门）微电子有限公司 | 15,423,873.68 | | | -149,423.97 | | | | | | 15,274,449.71 | |
| 小计 | 22,848,136.64 | | 7,350,000.00 | -223,686.93 | | | | | | 15,274,449.71 | |
| 合计 | 22,848,136.64 | | 7,350,000.00 | -223,686.93 | | | | | | 15,274,449.71 | |

其他说明

## 10、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 1.期初余额 | 579,481,353.41 | 481,537,947.10 | 20,763,256.35 | 88,491,634.84 | 1,170,274,191.70 |
| 2.本期增加金额 | 13,799,456.33 | 15,438,195.43 | 1,416,988.78 | 6,016,816.54 | 36,671,457.08 |
| （1）购置 | 2,713,646.15 | 14,124,089.53 | 1,416,988.78 | 6,016,816.54 | 24,271,541.00 |
| （2）在建工程转入 | 11,085,810.18 | 1,314,105.90 | | | 12,399,916.08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3,694,509.91 | 1,490,673.97 | 1,368,853.78 | 6,554,037.66 |
| （1）处置或报废 | | 3,694,509.91 | 1,490,673.97 | 1,368,853.78 | 6,554,037.66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593,280,809.74 | 493,281,632.62 | 20,689,571.16 | 93,139,597.60 | 1,200,391,611.12 |
| 二、累计折旧 | | | | | |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合计 |
|---|---|---|---|---|---|
| 1.期初余额 | 92,073,792.59 | 225,708,987.07 | 17,698,500.21 | 65,459,110.56 | 400,940,390.43 |
| 2.本期增加金额 | 27,759,301.10 | 43,707,899.68 | 1,046,786.21 | 7,564,166.37 | 80,078,153.36 |
| （1）计提 | 27,759,301.10 | 43,707,899.68 | 1,046,786.21 | 7,564,166.37 | 80,078,153.36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3,387,057.98 | 1,373,738.23 | 1,211,499.39 | 5,972,295.60 |
| （1）处置或报废 | | 3,387,057.98 | 1,373,738.23 | 1,211,499.39 | 5,972,295.60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119,833,093.69 | 266,029,828.77 | 17,371,548.19 | 71,811,777.54 | 475,046,248.19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计提 | |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473,447,716.05 | 227,251,803.85 | 3,318,022.97 | 21,327,820.06 | 725,345,362.93 |
| 2.期初账面价值 | 487,407,560.82 | 255,828,960.03 | 3,064,756.14 | 23,032,524.28 | 769,333,801.27 |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账面价值 |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四川日上金属有限公司钢圈厂房 | 80,110,470.27 | 正在办理中 |
| 四川日上金属有限公司钢构厂房 | 76,051,936.27 | 正在办理中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6 号厂房 | 35,361,388.36 | 正在办理中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5 号厂房 | 13,620,372.28 | 正在办理中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A#厂房（6144 平方米） | 10,729,363.71 | 正在办理中 |
| 四川日上金属有限公司食堂 | 7,622,277.73 | 正在办理中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7 号厂房 | 5,843,963.64 | 正在环评验收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2 号办公楼 | 4,344,579.32 | 正在进行消防验收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华安食堂 | 3,041,997.58 | 正在进行消防验收 |

| | | |
|---|---|---|
| 合计 | 236,726,349.16 | |

其他说明

## 11、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3 号厂房 | 71,249,859.33 | | 71,249,859.33 | 107,650.91 | | 107,650.91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4 号厂房 | 20,246,671.35 | | 20,246,671.35 | 15,636.82 | | 15,636.82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9# 厂房 | 19,117,954.24 | | 19,117,954.24 | 290,665.31 | | 290,665.31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一期原成型厂房改造工程 | 3,271,284.12 | | 3,271,284.12 | 1,354,291.77 | | 1,354,291.77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PC 工厂混凝土制造部实验室 | 1,143,463.86 | | 1,143,463.86 | 2,357,280.91 | | 2,357,280.91 |
| 日上锻造 1#厂房、2#厂房 | 214,584.75 | | 214,584.75 | | | |
| 厦门日上钢圈有限公司危险品仓库 | | | | 138,398.03 | | 138,398.03 |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危险品仓库 | | | | 84,503.11 | | 84,503.11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7 号厂房 | | | | 10,559,669.06 | | 10,559,669.06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成 | | | | 435,897.44 | | 435,897.44 |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型厂设备 | | | | | |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钢构厂设备 | | | | 257,606.80 | | 257,606.80 |
| 其他 | 859,407.29 | | 859,407.29 | 180,766.92 | | 180,766.92 |
| 合计 | 116,103,224.94 | | 116,103,224.94 | 15,782,367.08 | | 15,782,367.08 |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名称 | 预算数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9#厂房 | 27,400,000.00 | 290,665.31 | 18,827,288.93 | | | 19,117,954.24 | 83.04% | 78.09% | | | | 募股资金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3 号厂房 | 94,600,000.00 | 107,650.91 | 71,142,208.42 | | | 71,249,859.33 | 89.95% | 86.89% | | | | 募股资金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4 号厂房 | 21,400,000.00 | 15,636.82 | 20,231,034.53 | | | 20,246,671.35 | 88.48% | 84.27% | | | | 募股资金 |
| 新长诚一期原成型厂房改造工程 | 6,534,959.00 | 1,354,291.77 | 1,916,992.35 | | | 3,271,284.12 | 50.06% | 50.00% | | | | 其他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7 号厂房 | 10,290,519.00 | 10,559,669.06 | 45,000.00 | 10,604,669.06 | | | 103.05% | 100%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日上锻造 1#厂房、2#厂房 | 10,050,000.00 | | 214,584.75 | | | 214,584.75 | 2.14% | 2.14% | | | | 其他 |
| 合计 | 170,275,478.00 | 12,327,913.87 | 112,377,108.98 | 10,604,669.06 | | 114,100,353.79 | -- | -- | | | | -- |

## 12、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土地使用权 | 专利权 | 非专利技术 | 应用软件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 1.期初余额 | 147,825,588.37 | | | 3,201,654.56 | 151,027,242.93 |
| 2.本期增加金额 | 11,776,070.26 | | | 706,211.76 | 12,482,282.02 |
| （1）购置 | 11,776,070.26 | | | 706,211.76 | 12,482,282.02 |
| （2）内部研发 |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 | | | | |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159,601,658.63 | | | 3,907,866.32 | 163,509,524.95 |
| 二、累计摊销 | | | | | |
| 1.期初余额 | 21,157,501.85 | | | 1,228,362.07 | 22,385,863.92 |
| 2.本期增加金额 | 3,038,700.15 | | | 363,160.59 | 3,401,860.74 |
| （1）计提 | 3,038,700.15 | | | 363,160.59 | 3,401,860.74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 | | | | |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24,196,202.00 | | | 1,591,522.66 | 25,787,724.66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项目 | 土地使用权 | 专利权 | 非专利技术 | 应用软件 | 合计 |
|---|---|---|---|---|---|
| （1）计提 | | | | | |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 | | | | | |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135,405,456.63 | | | 2,316,343.66 | 137,721,800.29 |
| 2.期初账面价值 | 126,668,086.52 | | | 1,973,292.49 | 128,641,379.01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账面价值 |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四川金属 85.4304 亩土地 | 8,286,973.83 | 正在办理中 |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资产减值准备 | 79,018,703.59 | 11,918,795.51 | 67,593,412.18 | 10,151,966.03 |
| 未弥补亏损 | 7,229,679.30 | 1,807,419.83 | 2,003,464.67 | 500,866.17 |
| 未实现内部销售 | 28,595,561.85 | 5,273,322.68 | 15,728,082.21 | 1,958,137.97 |
| 政府补助 | 2,919,934.87 | 454,656.90 | 3,325,297.82 | 498,794.67 |
| 股份支付 | 718,003.23 | 107,700.48 | | |
| 合计 | 118,481,882.84 | 19,561,895.40 | 88,650,256.88 | 13,109,764.84 |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定期存款利息 | 2,625,377.87 | 406,300.32 | 5,194,530.03 | 913,331.50 |
| 合计 | 2,625,377.87 | 406,300.32 | 5,194,530.03 | 913,331.50 |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19,561,895.40 | | 13,109,764.8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406,300.32 | | 913,331.50 |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预付工程款 | 1,544,596.38 | 4,223,986.66 |
| 预付设备款 | 55,428,841.23 | 3,662,526.30 |
| 软件 | 835,075.96 | 547,008.57 |
| 合计 | 57,808,513.57 | 8,433,521.53 |

其他说明：

**15、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抵押借款 | | 7,075,740.00 |
| 保证借款 | 287,600,000.00 | 232,600,000.00 |
| 信用借款 | 378,700,000.00 | 394,200,000.00 |
| 合计 | 666,300,000.00 | 633,875,740.00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17年3月10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83010120170000207的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年，合同利率为1年期LPR加5bp。

2）2017年3月13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83010120170000211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年，合同利率为1年期LPR加5bp。

3）2017年4月14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83010120170000356信用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18,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年，合同利率为1年期LPR加5bp。

4）2017年5月26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83010120170000510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18,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合同利率为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的一年期LPR加肆拾捌点伍dp（1bp=0.01%)确定，合同利率为1年期LPR。

5）2017年11月13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83010120170001183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合同利率为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的一年期LPR加肆拾捌点伍dp（1bp=0.01%)确定，合同利率为1年期LPR加13.7bp。

6）2016年11月1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FJL400222016167《授信额度协议》，并于2017年1月17日签订合同编号为FJL400222017002的《授信额度协议<补充协议>》，授信额度为100,000,000.00元，授信期间为2016年11月10日至2017年10月26日，在该授信合同项下签订了以下借款合同：

2017年1月17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FJ400222017035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利率加26.75基点。

2017年2月3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FJ400222017035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利率加26.75基点。

2017年3月2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FJ400222017032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利率加26.75基点。

2017年3月1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FJ400222017035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1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利率加26.75基点。

2017年6月5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FJ400222017069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利率加26.75基点。

2017年6月14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FJ400222017077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1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利率加26.75基点。

7）2017年5月3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201701711051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000.00元，保证期间为2017年5月3日至2018年5月3日，借款利率为1年期LPR加0.485%。

8）2017年2月14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2017年（集美）字00008号信用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8,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拆借中心公布1年期贷款利率加5.5个基点。

9）2017年7月5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2017年（集美）字00052号信用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拆借中心公布1年期贷款利率加5.5个基点。

10）2017年6月20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HETO351981001201700146信用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1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4.57%。

11）2017年7月12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HETO351981001201700164信用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4.57%。

12）2017年7月5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HETO351981001201700156信用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1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4.57%。

13）2017年8月4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HETO351981001201700181信用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4.57%。

14）2016年12月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额字201600416号《基本额度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50,000,000.00元，授信期限为2016年12月7日至2017年11月28日。该授信合同项下签订的借款合同如下：

2017年5月1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流贷字20170135号，合

同金额为9,000,000.00元，合同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为4.875%

2017年5月19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流贷字20170136号，合同金额为9,000,000.00元，合同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为4.875%

2017年6月6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流贷字20170152号，合同金额为9,900,000.00元，合同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为4.875%

15）2016年6月24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签订编号为EBXM2016249ZH《综合授信协议》，授信金额为75,000,000.00元，授信期限为2016年6月24日至2017年6月23日。2017年6月22日签订编号为EBXM2016249ZHDK-002信用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0,000,000.00元，合同期限为2017年6月22日至2018年6月21日，合同利率为5.4375%。

16）2016年12月7日公司子公司日上金属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额字20160417号的《基本额度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25,000,000.00元授信有效期自2016年12月7日至2017年11月28日，同时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额保字20160417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授信期自2016年12月7日至2017年11月28日。2017年5月15日公司子公司日上金属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流贷字20170131号的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9,900,000.00元，合同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定价基准利率上浮0.485%。2017年6月7日公司子公司日上金属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流贷字20170160号的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9,900,000.00元，合同期限为12个月，合同利率为定价基准利率上浮0.485%。

17）2016年11月10日公司子公司日上金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FJ400222016170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为20,000,000.00元，授信期限自2016年11月10日至2017年10月26日。同时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FJ40022201617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20,000,000.00元担保期限为2016年11月10日至2017年10月26日。2017年1月17日公司、日上金属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FJ4002220170003《授信额度协议补充协议》，2017年1月26日公司子公司日上金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FJ4002220170006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2个月，借款利息为浮动利率按贷款基础利率平均利率上浮39.8基点。

18）2015年9月21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2015年集美（保）字0007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20,000,000.00元，担保期间为2015年9月21日至2020年9月20日。公司子公司日上金属于2017年5月22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集美）字00060号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为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利息为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贷款基础利率加48.5个基点。

19）2017年3月1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01796003的《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55,000,000.00元，保证期限为2016年10月18日至2017年9月28日，同时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01711004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3月1日至2018年2月26日，借款利率为人行报价1年期基准利率加0.485%。

20）2017年12月08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01796028的《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60,000,000.00元，保证期限为2017年12月8日至2018年12月08日，同时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01711046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12月8日至2018年12月8日，借款利率为人行报价1年期基准利率加0.485%。

21）2016年3月8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夏公四字第0817980010的《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授信期限为1年，该授信合同由公司提供担保。2017年6月26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厦公四字第1017980033号的《借款合同》，合同总金额为3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为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加70.25个基本点。

22）2017年1月11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

BC2017011100000135的《融资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为60,000,000.00元，授信期限为2017年1月11日至2018年1月11日。同时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ZB3606201700000005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60,000,000.00元，保证期限为2017年1月11日至2018年1月11日。2017年6月26日，新长诚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3606201728005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6日，借款利率为1年期借款利率加BPS30%。

23）2017年5月12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签订编号为HET03519810012017001 20号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5月12日至2018年5月11日，借款利率为借款利率加5个基点，保证人为公司。

24）2017年6月1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签订编号为HETO35198100120170013 6号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6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借款利率为借款利率加5个基点，保证人为公司。

25）2017年3月13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83100520160000164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48,000,000.00元，保证期限为2016年4月25日至2017年4月24日。2017年3月13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83010120170000212号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加48.5bp。2017年4月14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83010120170000344号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8,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加48.5bp。

26）2016年12月7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夏杏业额字20160418号《基本额度授信合同》，授信金额为40,000,000.00元，授信期间为2016年12月7日至2017年12月28日，同时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夏杏业额保字2016041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最高限额90,000,000.00元。2017年6月14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厦杏业流贷字20170166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9,800,000.00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6月14日至2018年6月13日，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加0.485%。

27）2016年11月10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FJ400222016168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为120,000,000.00元，授信期限为2016年11月10日至2017年10月26日，同时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FJ400222016169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金额120,000,000.00元。2017年1月17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FJ400222017004的《授信额度协议补充协议》，授信额度变更为180,000,000.00元。在该授信协议下，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于2017年3月14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合同编号FJ400222017034的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借款利率拆借中心发布的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39.8基点，2017年6月8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合同编号FJ400222017070保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借款利率拆借中心发布的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39.8基点。

28）2015年9月21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编号为2015年集美（保）字0006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50,000,000.00元，担保期间为2015年9月21日至2020年9月20日。2017年4月19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2017年（集美）字00026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为拆借中心公布1年期贷款基础利率加10个基点。2017年11月7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订2017年（集美）字00086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为拆借中心公布1年期贷款基础利率加48.5个基点。

## 16、应付票据

单位： 元

| 种类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 15,517,185.59 | 15,454,162.74 |
| 银行承兑汇票 | 689,984,462.00 | 580,841,328.07 |
| 合计 | 705,501,647.59 | 596,295,490.81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 17、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货款 | 109,501,850.92 | 104,844,643.73 |
| 设备款 | 9,262,990.44 | 5,232,018.31 |
| 运费 | 13,126,925.33 | 1,919,351.99 |
| 工程款 | 18,750,706.93 | 343,932.23 |
| 合计 | 150,642,473.62 | 112,339,946.26 |

###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公司不存在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款

## 18、预收款项

###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货款 | 24,327,615.58 | 23,511,474.62 |
| 工程款 | 102,736,556.41 | 20,022,330.89 |
| 合计 | 127,064,171.99 | 43,533,805.51 |

## 19、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一、短期薪酬 | 209,634.27 | 195,671,040.33 | 195,578,161.43 | 302,513.17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10,777,856.42 | 10,777,856.42 | |
| 合计 | 209,634.27 | 206,448,896.75 | 206,356,017.85 | 302,513.17 |

###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09,634.27 | 179,466,119.80 | 179,373,240.90 | 302,513.17 |
| 2、职工福利费 | | 7,168,079.30 | 7,168,079.30 | |
| 3、社会保险费 | | 6,677,241.99 | 6,677,241.99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4,991,404.97 | 4,991,404.97 | |
| 工伤保险费 | | 752,520.08 | 752,520.08 | |
| 生育保险费 | | 933,316.94 | 933,316.94 | |
| 4、住房公积金 | | 1,045,434.64 | 1,045,434.64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1,314,164.60 | 1,314,164.60 | |
| 合计 | 209,634.27 | 195,671,040.33 | 195,578,161.43 | 302,513.17 |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 | 10,261,703.12 | 10,261,703.12 | |
| 2、失业保险费 | | 516,153.30 | 516,153.30 | |
| 合计 | | 10,777,856.42 | 10,777,856.42 | |

## 20、应交税费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增值税 | 7,216,411.87 | 7,056,130.81 |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企业所得税 | 5,799,578.00 | 7,042,278.78 |
| 个人所得税 | 508,974.19 | 359,267.85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449,289.87 | 280,063.90 |
| 教育费附加 | 362,014.16 | 204,688.55 |
| 土地使用税 | 586,798.16 | 450,068.46 |
| 其他 | 1,230,137.81 | 1,223,983.00 |
| 合计 | 16,153,204.06 | 16,616,481.35 |

其他说明：

## 21、其他应付款

###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保证金 | 3,036,588.91 | 2,452,540.49 |
| 往来款 | 5,574,094.31 | 563,872.99 |
| 回购限制性股票 | 6,512,850.00 | |
| 其他 | 7,517,665.21 | 4,872,841.42 |
| 合计 | 22,641,198.43 | 7,889,254.90 |

###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 --- | --- |
| 四川合兴铝业有限公司 | 1,816,285.46 | 存在诉讼 |
| 合计 | 1,816,285.46 | -- |

其他说明

注：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四川合兴铝业有限公司发生买卖合同诉讼（2016）闽0211民初2376号，诉讼尚未结束。

##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55,200,000.00 | 210,030,40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 | |
| 合计 | 55,200,000.00 | 210,030,400.00 |

其他说明：

## 23、长期借款

###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保证借款 | 188,800,000.00 | 54,400,000.00 |
| 合计 | 188,800,000.00 | 54,400,000.00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16年1月14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6110078借款合同，合同借款金额为3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4个月，借款利率为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本金分批进行偿还。该合同是由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HT9020033160000002保证函进行的保证，同时公司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DB9020021160000257权利质押合同，质押物为公司21,000,000.00定期存单，以及保函业务反担保对保书。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还款300,000.00元，剩余借款34,700,000.00元，剩余借款已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2016年1月20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6110105借款合同，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4个月，借款利率为出口卖方信贷利率，本金分批进行偿还。该合同是由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HT9020033160000004保证函进行的保证，同时公司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DB9020021160000425权利质押合同，质押物为公司12,000,000.00定期存单，以及保函业务反担保对保书。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还款300,000.00元，剩余借款19,700,000.00元，剩余借款已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3）2017年2月24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7110414BZ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228,000,000.00元，保证期间为2017年2月24日至2019年2月24日。2017年2月24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7110414的《借款合同（PSL特定贷款）》，借款金额为5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4个月，并存入合同额10%的保证金5,000,000.00元，贷款年利率为4%，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还款100,000.00元，剩余借款49,900,000.00元，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本金为200,000.00元，已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4）2017年2月24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7110414BZ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228,000,000.00元，保证期间为2017年2月24日至2019年2月24日。2017年3月31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7110717的《借款合同（PSL特定贷款）》，借款金额为4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4个月，并存入合同额10%的保证金4,000,000.00元，贷款年利率为4%，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还款100,000.00元，剩余借款39,900,000.00元，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本金为200,000.00元，已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5）2017年2月24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7110414BZ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228,000,000.00元，保证期间为2017年2月24日至2019年2月24日。2017年4月20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7110906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4个月，贷款年利率为2.65%，同时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7110906ZY01的《保证金质押总合同》，提供借款合同额60%的保证金3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还款100,000.00元，剩余借款49,900,000.00元，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本金为200,000.00元，已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6）2017年2月24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7110414BZ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228,000,000.00元，保证期间为2017年2月24日至2019年2月24日。2017年5月3日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7110989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4个月，贷款年利率为2.65%，同时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210001022017110989ZY01的《保证金质押总合同》，提供借款合同额60%的保证金3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还款100,000.00元，剩余借款49,900,000.00元，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本金为200,000.00元，已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 24、递延收益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形成原因 |
|---|---|---|---|---|---|
| 政府补助 | 3,511,964.49 | | 592,029.62 | 2,919,934.87 | |
| 合计 | 3,511,964.49 | | 592,029.62 | 2,919,934.87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 负债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 其他变动 | 期末余额 |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 2011 年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 786,206.90 | | | 124,137.93 | | | 662,068.97 | 与资产相关 |
| 南充市工业发展资金 | 326,808.52 | | | 20,425.53 | | | 306,382.99 | 与资产相关 |
| 2013 年度市工业发展项目资金 | 303,191.48 | | | 63,829.79 | | | 239,361.69 | 与资产相关 |
| 2013 年省级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 1,909,090.92 | | | 363,636.37 | | | 1,545,454.55 | 与资产相关 |
| 厦门市 2013 年度第二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 186,666.67 | | | 20,000.00 | | | 166,666.67 | 与资产相关 |
| 合计 | 3,511,964.49 | | | 592,029.62 | | | 2,919,934.87 | -- |

其他说明：

（1）本期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2011年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结转合计摊销计入当期损益124,137.93元。

（2）2013 年 2 月 25 日南充市顺庆区经济和科学技术局与财政局联合下发南顺经科（ 2013）16号文件，同意拨付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南充市工业发展资金40万元。用于新建中国西部汽车钢圈、钢结构生产线基地。征地 275 亩，建厂房 12 万平方米，达到年产钢圈 200 万套，钢构 5 万吨生产能力。该项目结转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0,425.53 元。

（3）2013 年 6 月 20 日南充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南经信发（ 2013） 145 号关于下达南充市 2013 年度第一批市工业发展资金及项目计划的通知，拨付四川日上金属 2013 年度市工业发展项目资金 50 万元，用于新建无内胎汽车钢圈生产线，购置 WF 旋压机、液压机、卷圈机等设备 20 余台，无内胎模具 30 余件，投资约 3000 万元，项目达产后年新增钢圈 50 万套，可形成年产 170 万套生产能力。该项目结转摊销计入当期损益63,829.79 元。

（4） 2013 年 12 月 26 日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下发南顺财专（ 2013） 1226 号文件关于下达2013年省级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的通知，下达四川日上金属2013年省级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300 万元，用于新建中国西部汽车钢圈、钢构生产线基地。占地265亩建厂房及购置进口三维钻孔机、带锯机、旋压机7台及国产重吨位液压机、自动锻压机、自动焊接机等 175 台,建造钢圈钢结构生产线 2 条、形成汽车钢圈年生产能力 200万套。该项目结转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63,636.36 元。

（5）2013 年 12 月 25 日厦门市经济发展局、厦门市财政局夏经投（ 2013） 476 号关于下达厦门市 2013 年度第二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下达厦门日上金属 2013 年度第二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20 万元，用于建设轻量化无内胎钢圈规模化生产基地，建设产品检测及研发平台，达产后正常年增产轻量化无内胎钢圈15万套的生产能力。该项目结转摊销计入当期损益20,000.00元。

## 25、股本

单位：元

| | 期初余额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期末余额 |
|---|---|---|---|---|---|---|---|
| |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
| 股份总数 | 699,300,000.00 | 1,845,000.00 | | | | 1,845,000.00 | 701,145,000.00 |

其他说明：

注：本年股权激励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定向增发1,845,000.00股，公司共收到38名股东缴入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6,512,850.00元，其中计入股本1,845,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4,667,850.00元，立信会计师事会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6月14日出具了《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446号）。

## 26、资本公积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730,646,030.78 | 4,667,850.00 | | 735,313,880.78 |
| 其他资本公积 | | 718,003.23 | | 718,003.23 |
| 合计 | 730,646,030.78 | 5,385,853.23 | | 736,031,884.01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27、库存股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回购限制性股票 | | 6,512,850.00 | | 6,512,850.00 |
| 合计 | | 6,512,850.00 | | 6,512,850.00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发生额 | | | |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减：所得税费用 |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6,845,067.63 | -270,112.87 | | | -270,112.87 | | -7,115,180.50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6,845,067.63 | -270,112.87 | | | -270,112.87 | | -7,115,180.50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6,845,067.63 | -270,112.87 | | | -270,112.87 | | -7,115,180.50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29、盈余公积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 16,582,571.77 | 3,757,579.12 | | 20,340,150.89 |
| 合计 | 16,582,571.77 | 3,757,579.12 | | 20,340,150.89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 | 上期 |
| --- | --- |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 356,353,859.86 | 314,806,173.91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356,353,859.86 | 314,806,173.91 |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7,848,077.48 | 68,843,323.13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757,579.12 | 3,985,637.18 |

| 项目 | 本期 | 上期 |
| --- | ---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34,958,557.32 | 23,310,000.00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 385,485,800.90 | 356,353,859.8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1,845,716,847.82 | 1,568,695,937.82 | 1,321,492,352.56 | 1,091,198,373.80 |
| 其他业务 | 145,432,192.70 | 139,571,395.29 | 93,458,490.57 | 89,709,233.81 |
| 合计 | 1,991,149,040.52 | 1,708,267,333.11 | 1,414,950,843.13 | 1,180,907,607.61 |

##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2,677,309.70 | 3,350,165.82 |
| 教育费附加 | 2,139,633.35 | 2,850,838.95 |
| 房产税 | 5,353,773.11 | 3,438,645.06 |
| 土地使用税 | 2,504,196.63 | 1,662,485.68 |
| 印花税 | 2,524,209.70 | 1,177,870.95 |
| 营业税 | | 313,283.45 |
| 其他 | 81,028.40 | 14,022.96 |
| 合计 | 15,280,150.89 | 12,807,312.87 |

其他说明：

## 3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运费 | 37,677,246.72 | 21,241,703.06 |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出口相关费用 | 28,238,966.49 | 20,689,646.54 |
| 职工薪酬 | 13,075,789.80 | 11,642,078.57 |
| 差旅费 | 3,204,875.70 | 1,574,685.01 |
| 广告宣传展览费用 | 1,103,664.07 | 3,155,981.00 |
| 办公费 | 758,948.99 | 1,529,310.80 |
| 其他 | 5,512,942.28 | 9,239,670.03 |
| 合计 | 89,572,434.05 | 69,073,075.01 |

其他说明：

## 34、管理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28,535,548.22 | 25,229,428.10 |
| 研发费用 | 7,698,306.02 | 4,428,849.90 |
| 折旧费 | 7,343,578.93 | 5,926,672.13 |
| 咨询审计费 | 1,701,232.77 | 1,790,938.34 |
| 车辆费 | 1,120,208.24 | 820,363.30 |
| 办公费 | 958,117.45 | 1,118,700.77 |
| 股份支付 | 718,003.23 | |
| 招待费 | 523,691.12 | 416,213.03 |
| 保险费 | 422,225.63 | 276,011.59 |
| 税费 | 420,499.15 | 3,592,290.50 |
| 其他 | 6,367,785.22 | 4,914,544.06 |
| 合计 | 55,809,195.98 | 48,514,011.72 |

其他说明：

## 35、财务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利息支出 | 43,895,095.00 | 43,589,809.78 |
| 减：利息收入 | 6,560,120.85 | 5,486,866.47 |
| 汇兑损益 | 15,811,245.96 | -15,284,261.40 |
| 手续费及其他 | 8,538,829.55 | 6,440,596.90 |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合计 | 61,685,049.66 | 29,259,278.81 |

其他说明：

##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一、坏账损失 | 13,002,793.55 | 16,863,180.84 |
| 二、存货跌价损失 | | 1,166,813.94 |
| 合计 | 13,002,793.55 | 18,029,994.78 |

其他说明：

## 37、投资收益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49,423.97 | 498,136.64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74,262.96 | |
| 理财产品 | 6,853,487.60 | 8,986,828.78 |
| 合计 | 6,629,800.67 | 9,484,965.42 |

其他说明：

## 3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 元

|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11,538.46 | 76,444.14 |

## 39、其他收益

单位： 元

|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产业扶持资金 | 11,224,535.90 | |
| ２０１６年度市外招投标中标项目奖励 | 3,458,700.00 | |
| 信用保险扶持资金 | 1,369,500.00 | |
| 保费及资信调查费补贴 | 1,326,394.63 | |
| 研发经费补助 | 777,200.00 | |

|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增产增效奖励 | 718,646.00 | |
| 2017 年两化融合项目补贴 | 600,000.00 | |
| 2017 年厦门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 600,000.00 | |
| 2013 年省级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 363,636.37 | |
| 用电奖励 | 350,500.00 | |
| 稳岗补贴 | 332,314.11 | |
| 出口信保融资贴息补贴 | 217,062.22 | |
| 纳税大户奖励 | 180,000.00 | |
| 社保补贴 | 162,006.86 | |
| 2016 国外参展补贴 | 150,000.00 | |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 2011 年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 124,137.93 | |
| 企业劳务协作奖励 | 89,800.00 | |
| 工业发展资金 | 84,255.32 | |
| 灾后重建扶持资金 | 67,624.80 | |
| 扩大金砖国家出口扶持资金 | 49,558.50 | |
| 2016 年鼓励商贸业发展扶持经费 | 22,200.00 | |
| 集美区日本标竿企业参访补助 | 21,600.00 | |
| 厦门市 2013 年度第二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 20,000.00 | |
| 2017 年集美区专利资助 | 10,000.00 | |
| 市级专利发展专项资金 | 7,000.00 | |
| 工业企业灾后恢复生产补助 | 2,887.20 | |
| 合计 | 22,329,559.84 | |

##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政府补助 | | 19,683,085.66 | |
| 其他 | 178,844.37 | 289,928.92 | 178,844.37 |
| 合计 | 178,844.37 | 19,973,014.58 | 178,844.37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 补助项目 | 发放主体 | 发放原因 | 性质类型 |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 是否特殊补贴 | 本期发生金额 | 上期发生金额 |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产业扶持资金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9,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南充顺庆区区级工业发展资金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5,9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信用保险扶持资金 | 厦门市贸易发展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2,844,965.53 | 与收益相关 |
| 2013 年省级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363,636.36 | 与资产相关 |
| 厦门市重点出口企业扶持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 厦门市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2014 年度工业发展资金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农村人口保险补贴 | 厦人社局，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174,841.53 | 与收益相关 |
| 关于兑现工业企业融资贴息政策的意见 | 厦门市商务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153,953.08 | 与收益相关 |
| 纳税大户奖励 | 集美区人们政府办公室 | 奖励 | | 否 | 否 | |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 2011 年第一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124,137.93 | 与资产相关 |
| 关于厦门做好失业保险 | 厦门市社会保险管理中 | 补助 | | 否 | 否 | | 81,621.58 | 与收益相关 |

| 补助项目 | 发放主体 | 发放原因 | 性质类型 |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 是否特殊补贴 | 本期发生金额 | 上期发生金额 |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的通知 | 心 | | | | | | | |
| 企业劳务协作奖励 | 厦门人社局,财政局 | 奖励 | | 否 | 否 | | 68,500.00 | 与收益相关 |
| 南充市 2013 年度第一批市工业发展资金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63,829.79 | 与资产相关 |
| 2015 机电进出口增量奖励 | 厦门市商务局 | 奖励 | | 否 | 否 | | 48,885.00 | 与收益相关 |
| 关于申报华安县 2016 年度失业保险基金用于企业稳定岗位补贴的通知 | 华安县劳动就业管理中心 | 补助 | | 否 | 否 | | 43,200.00 | 与收益相关 |
| 用电补贴 | 厦门市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39,800.00 | 与收益相关 |
| 厦门市商务局 100-103 黄标车 312001015468 | 厦门市商务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34,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关于下达遭受第 14 号台"莫兰蒂"灾害工业企业救灾资金的通知 | 华安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华安县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 南充市工业发展资金 | 南充市顺庆区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20,425.53 | 与资产相关 |
| 关于做好 2016 年 6 月份增产增效奖励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 漳州市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13,956.00 | 与收益相关 |

| 补助项目 | 发放主体 | 发放原因 | 性质类型 |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 是否特殊补贴 | 本期发生金额 | 上期发生金额 |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厦门市集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企业增产增销 | 厦门市集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13,400.00 | 与收益相关 |
| 2013 年度第二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 厦门市财政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13,333.33 | 与资产相关 |
| 关于对纳入我市失业动态监测的企业进行补助的通知 | 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补助 | | 否 | 否 | | 600.00 | 与收益相关 |
| 合计 | -- | -- | -- | -- | -- | | 19,683,085.66 | -- |

其他说明：

##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350,111.28 | 284,313.57 | 350,111.28 |
| 对外捐赠 | 20,206.80 | 19,958.70 | 20,206.80 |
| 其他 | 103,233.78 | 360,918.87 | 103,233.78 |
| 合计 | 473,551.86 | 665,191.14 | 473,551.86 |

其他说明：

## 42、所得税费用

###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16,659,944.36 | 18,643,338.32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6,959,161.74 | -1,898,019.86 |
| 合计 | 9,700,782.62 | 16,745,318.46 |

###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 | --- |
| 利润总额 | 76,208,274.76 |
|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11,431,241.21 |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1,518,704.66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565,141.27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378,812.21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3,435,492.31 |
| 所得税费用 | 9,700,782.62 |

其他说明

## 4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政府补助 | 21,737,530.22 | 19,097,722.72 |
| 保证金 | 144,802,782.33 | 17,709,542.56 |
| 往来款及其他 | 7,841,574.92 | 16,531,005.57 |
| 利息收入 | 7,921,924.99 | 5,486,866.47 |
| 合计 | 182,303,812.46 | 58,825,137.3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保证金 | 179,906,193.99 | 144,802,790.83 |
| 付现费用 | 77,708,202.57 | 70,066,436.17 |
| 往来款支出 | 20,543,823.32 | 27,868,913.27 |
| 合计 | 278,158,219.88 | 242,738,140.27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理财 | 930,000,000.00 | 644,000,000.00 |
| 合计 | 930,000,000.00 | 644,000,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理财 | 770,000,000.00 | 580,000,000.00 |
| 合计 | 770,000,000.00 | 580,00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保证金 | 87,000,000.00 | |
| 合计 | 87,000,000.00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保证金 | 69,000,000.00 | 33,000,000.00 |
| 合计 | 69,000,000.00 | 33,00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 补充资料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 --- |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
| 净利润 | 66,507,492.14 | 68,483,476.87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13,002,793.55 | 18,029,994.78 |

| 补充资料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 --- | ---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80,078,153.36 | 78,110,261.48 |
| 无形资产摊销 | 3,401,860.74 | 3,086,802.77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1,538.46 | -76,444.14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50,111.28 | 284,313.57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50,561,142.66 | 37,297,202.83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629,800.67 | -9,484,965.4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6,452,130.56 | -1,987,264.9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507,031.18 | 89,245.04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239,321,688.46 | -165,837,934.86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89,221,721.77 | -114,423,388.02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88,305,438.96 | 249,873,625.6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104,352.79 | 163,444,925.68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253,197,749.28 | 227,245,731.89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227,245,731.89 | 154,316,417.87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5,952,017.39 | 72,929,314.02 |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一、现金 | 253,197,749.28 | 227,245,731.89 |
| 其中：库存现金 | 211,816.75 | 60,074.24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252,985,932.53 | 227,185,657.65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53,197,749.28 | 227,245,731.89 |

其他说明：

##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账面价值 | 受限原因 |
| --- | --- | --- |
| 货币资金 | 281,906,193.99 | 保证金及借款抵押 |
| 固定资产 | 122,475,215.85 | 借款抵押及担保 |
| 无形资产 | 36,979,313.37 | 借款抵押 |
| 合计 | 441,360,723.21 | -- |

其他说明：

注：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与四川合兴铝业有限公司发生买卖合同诉讼（2016）闽0211民初2376号，新长诚提供位于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北路30号三号厂房（夏地房字第00725432号）作为担保。

###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外币余额 | 折算汇率 |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货币资金 | -- | -- | |
| 其中：美元 | 4,827,298.14 | 6.5342 | 31,542,513.51 |
| 欧元 | 342,968.08 | 7.8023 | 2,675,939.85 |
| 越南盾 | 37,474,681,456.80 | 0.0003 | 10,782,107.99 |
| 应收账款 | -- | -- | |
| 其中：美元 | 31,994,408.01 | 6.5342 | 209,057,860.82 |
| 欧元 | 4,419.90 | 7.8023 | 34,485.39 |
| 越南盾 | 19,888,650,379.95 | 0.0003 | 5,722,305.51 |

其他说明：

####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48、其他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设立1家子公司、2家孙公司，设立的子公司为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由公司直接持有100.00%股权，设立的孙公司分别为厦门日上运通电子有限公司、漳州新长诚钢格板有限公司，运通电子为公司通过子公司日上运通间接持有70.00%股权，钢格板为公司通过漳州重工间接持有60.00%股权。

### 2、其他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企业集团的构成

| 子公司名称 | 主要经营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持股比例 | | 取得方式 |
|---|---|---|---|---|---|---|
| | | | | 直接 | 间接 | |
| 新长诚 | 厦门 | 厦门 | 制造 | 86.84% | 13.16% | 设立 |
| 日上钢圈 | 厦门 | 厦门 | 制造 | 51.04% | 48.96% | 购买 |
| 日上金属 | 厦门 | 厦门 | 制造 | 75.00% | 25.00% | 购买 |
| 四川日上 | 南充 | 南充 | 制造 | 100.00% | | 设立 |
| 多富进出口 | 厦门 | 厦门 | 贸易 | 100.00% | | 购买 |
| 日上香港 | 香港 | 香港 | 贸易 | 100.00% | | 设立 |
| 漳州重工 | 漳州 | 漳州 | 制造 | 100.00% | | 设立 |
| 日上美国 | 美国 | 美国 | 贸易 | 100.00% | | 设立 |
| 日上投资 | 厦门 | 厦门 | 投资 | 100.00% | | 设立 |
| 日上运通 | 厦门 | 厦门 | 互联网、运输 | 100.00% | | 设立 |
| 日上锻造 | 漳州 | 漳州 | 制造 | 100.00% | | 设立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 主要经营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持股比例 |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
|---|---|---|---|---|---|---|
| | | | | 直接 | 间接 | |
| 智恒（厦门）微电子有限公司 | 厦门 | 厦门 | 电子元器件生产设计 | 25.00% | | 权益法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 |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 智恒（厦门）微电子有限公司 | 智恒（厦门）微电子有限公司 |
| 流动资产 | 27,902,630.62 | 26,294,276.20 |
| 非流动资产 | 5,466,935.72 | 9,017,459.02 |
| 资产合计 | 33,369,566.34 | 35,311,735.22 |
| 流动负债 | 8,581,124.16 | 10,076,101.72 |
| 非流动负债 | 943,141.76 | 792,637.20 |
| 负债合计 | 9,524,265.92 | 10,868,738.92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23,845,300.42 | 24,442,996.30 |
|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 5,961,325.10 | 6,110,749.07 |
| --商誉 | 13,064,424.20 | 13,064,424.20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 15,274,449.71 | 15,423,873.68 |
| 营业收入 | 13,425,743.04 | 10,543,812.92 |
| 净利润 | -597,695.88 | 1,695,494.74 |
| 综合收益总额 | -597,695.88 | 1,695,494.74 |
| 财务费用 | 607,881.80 | 116,721.16 |
| 所得税费用 | -208,703.89 | 268,746.38 |

其他说明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吴子文、吴丽珠夫妇。。

其他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 其他关联方名称 |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 | --- |
| 董监高管理层 | 高级管理人员 |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 （3）关联租赁情况

###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 被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189,600,000.00 | 2017 年 02 月 24 日 | 2019 年 02 月 24 日 | 否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131,670,489.16 | 2016 年 11 月 10 日 | 2018 年 12 月 29 日 | 否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119,598,244.74 | 2017 年 05 月 23 日 | 2018 年 05 月 23 日 | 否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19,800,000.00 | 2016 年 12 月 07 日 | 2017 年 11 月 28 日 | 否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68,990,320.00 | 2017 年 06 月 19 日 | 2018 年 06 月 19 日 | 否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40,000,000.00 | 2017 年 12 月 08 日 | 2018 年 12 月 08 日 | 否 |

| 被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47,262,300.00 | 2015 年 09 月 21 日 | 2020 年 09 月 20 日 | 否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46,122,390.00 | 2017 年 06 月 19 日 | 2018 年 06 月 18 日 | 否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39,069,100.00 | 2017 年 04 月 25 日 | 2018 年 04 月 25 日 | 否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4,000,000.00 | 2017 年 09 月 01 日 | 2018 年 09 月 01 日 | 否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59,804,200.00 | 2017 年 01 月 11 日 | 2018 年 01 月 11 日 | 否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46,178,290.00 | 2017 年 05 月 19 日 | 2018 年 01 月 20 日 | 否 |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19,800,000.00 | 2016 年 12 月 07 日 | 2017 年 11 月 28 日 | 否 |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2016 年 11 月 10 日 | 2017 年 10 月 26 日 | 否 |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2015 年 09 月 21 日 | 2020 年 09 月 20 日 | 否 |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8,000,000.00 | 2017 年 09 月 01 日 | 2018 年 09 月 01 日 | 否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 1,961,975.66 | 2017 年 06 月 19 日 | 2018 年 06 月 19 日 | 否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 2,650,563.16 | 2017 年 10 月 25 日 | 2018 年 08 月 03 日 | 否 |

**（5）关联方资金拆借**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 2,811,700.00 | 2,711,000.00 |

**（8）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2）应付项目**

单位： 元

| 项目名称 | 关联方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 钟柏安 | | 8,874.29 |
| 其他应付款 | 陈明理 | | 2,793.50 |

### 7、关联方承诺

无

### 8、其他

## 十一、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 |
|---|---|
|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0.00 |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0.00 |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0.00 |

其他说明

（1）、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总体情况

1）2017年2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案）的议案》 。

2）2017年3月1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2017年3月2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2017年5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议案》、《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授予123名激励对象1,082.50万份股票期权和199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5月17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7.06元/股。

6）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3.53元/股。

7）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30名调整为123名，其中3名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120名激励对象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业务骨干人员等。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200万股变更为199万股，股票期权数量由1,092.50万份变成1,082.50万份（预留部份不做调整）。

调整后的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

| 姓名 | 职务 |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
|---|---|---|---|---|
| 黄学诚 | 董事、副总经理 | 10.00 | 0.88% | 0.01% |
| 何爱平 | 财务总监 | 13.00 | 1.14% | 0.02% |
| 郑育青 | 副总经理 | 10.00 | 0.88% | 0.01% |
|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120 | | 1049.50 | 92.02% | 1.50% |

| | | | |
|---|---|---|---|
| 人） | | | |
| 预留 | 57.50 | 5.04% | 0.08% |
| 合计 | 1140.00 | 100.00% | 1.63% |

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

| 姓名 | 职务 |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
|---|---|---|---|---|
| 黄学诚 | 董事、副总经理 | 12.00 | 6.03% | 0.02% |
| 何爱平 | 财务总监 | 12.00 | 6.03% | 0.02% |
| 郑育青 | 副总经理 | 7.00 | 3.52% | 0.01% |
|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38人） | | 168.00 | 84.42% | 0.24% |
| 合计 | | 199.00 | 100.00% | 0.28% |

8）2017年5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议案》、《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了本次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授予日、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在公司确定登记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声明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的14.50万股限制性股票，因此认购限制性股票实际人数为38名，实际认购限制性股票为184.5万股。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以及激励对象与公司公布的《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名单（调整后）》一致，未有其他调整。

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 |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
|---|---|---|---|---|
| 黄学诚 | 董事、副总经理 | 12.00 | 6.50% | 0.02% |
| 何爱平 | 财务总监 | 12.00 | 6.50% | 0.02% |
| 郑育青 | 副总经理 | 7.00 | 3.79% | 0.01% |
|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38人） | | 153.50 | 83.21% | 0.21% |
| 合计 | | 184.50 | 100.00% | 0.26% |

9）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 授予部分 | 解除限售安排解除限售时间解除限售比例 | 授予部分 |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40% |

10）限制性股票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 解除限售期 | 业绩考核目标 |
|---|---|

| | |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 以201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 |
|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以201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 |
|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 以201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0 |

11）限制性股票的个人业绩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依照激励对象的业绩完成率确定其行权比例，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数量＝个人获授份额×个人当年计划行权比例。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A/B/C档，则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解除限售。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档，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不合格”，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解除限售额度，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 等级 | A | B | C | D |
|---|---|---|---|---|
|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
| 行权比例 | 100% | 80% | 60% | 0 |

（2）、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总体情况

1）2017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17年7月2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2017年8月1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三期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2017年8月21日

4）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5.27元。

5）本股权激励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2017年8月21日，最长不超过4年）。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应在股票期权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行权。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 首次授予行权安排 | 行权时间 | 行权比例 |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40% |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①若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于2017 年度授出，则行权时间安排如下：

| 预留部分行权安排 | 行权时间 | 行权比例 |
|---|---|---|
| 股票期权<br>第一个行权期 |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 | |
|---|---|---|
| 股票期权<br>第二个行权期 |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股票期权<br>第三个行权期 |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40% |

②若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于2018 年度授出，则行权时间安排如下：

| 预留部分行权安排 | 行权时间 | 行权比例 |
|---|---|---|
| 股票期权<br>第一个行权期 |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50% |
| 股票期权<br>第二个行权期 |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50% |

6）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分三期行权，行权考核年度为2017～2019年，就公司业绩和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为考核目标，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

| 首次授予行权 | 公司业绩考核目标 | 个人考核目标 |
|---|---|---|
| 第一个行权期 | 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 | 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A/B/C档，则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行权。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档，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不合格”，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行权额度，期权份额由公司统一注销。 |
| 第二个行权期 | 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 | |
| 第三个行权期 | 以2016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0%。 | |

7）公司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手续于2017年9月4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授予登记完成。

| 姓名 | 职务 |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
|---|---|---|---|---|
| 黄学诚 | 董事、副总经理 | 13.00 | 0.87% | 0.019% |
| 何爱平 | 财务总监 | 13.00 | 0.87% | 0.019% |
| 郑育青 | 副总经理 | 13.00 | 0.87% | 0.019% |
|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38人） | | 1314.00 | 87.95% | 1.874% |
| 预留 | | 141.00 | 9.44% | 0.201% |
| 合计 | | 1494.00 | 100.00% | 2.131% |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 |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公司将在授权日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 0.00 |
|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 0.00 |

其他说明

（1）、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

（2）、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17年5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议案》、《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了本次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授予日、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4.50万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3）、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 2017年（万元） | 2018年（万元） | 2019年（万元） | 2020年（万元） | 合计 |
|---|---|---|---|---|---|---|
| 184.50 | 71.80 | 114.94 | 84.17 | 45.17 | 12.33 | 328.41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1）、2017年4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销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2016年业绩未达到第三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注销相应的期权份额。本次合计注销已授予的股票期权179.74万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26%，自《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起，因公司无员工达到预留部分激励对象的相关要求，董事会自首次授予日起至今未授予相关人员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将《股权激励计划》涉及的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根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决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继承等事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2017年5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和数量的议案》，激励计划原130名激励对象中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权益公积合计11万份，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30名调整为123名，首次授予的限制股票由200万股变更为199万股，股票期权数量由1,092.50万份变为1,082.50万份（预留部分不做调整）。

（3）、2017年5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议案》、《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了本次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授予日、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在公司确定登记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 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声明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的14.50万股限制性股票，因此认购限制性股票实际人数为38名，实际认购限制性股票为184.5万股。

（4）、2017年8月1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数量的议案》，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原139名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股票期权6万份，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39名调整为136名，其中3名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133名激励对象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业务骨干人员等。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359.00万份变成1,353.00万份（预留部分不做调整）。

**5、其他**

##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 | |
|---|---|
|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 35,057,250.00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8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011.4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共计派发3,505.73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下一年度。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 1、其他

（1）、2018年1月6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厦门新长诚收到美诗威尔（上海）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新长城和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为“超世堺广州第10.5代TFT-LCD显示器生产线项目玻璃工厂钢结构供应与安装工程”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人民币27,480.00万元。公司子公司新长诚于2018年1月25日与美诗威尔（上海）有限公司签订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27,480.00万元。

（2）、公司于 2018年2月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子文先生的通知并发出公告，获悉吴子文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截止公告日，吴子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87,783,40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41.15%，累计质押 24,299,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7%。

#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46,791,783.75 | 99.65% | 5,339,835.29 | 2.16% | 241,451,948.46 | 358,516,378.25 | 100.00% | 4,279,456.52 | 1.19% | 354,236,921.73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865,638.74 | 0.35% | 865,638.74 | 100.00% | | | | | | |
| 合计 | 247,657,422.49 | 100.00% | 6,205,474.03 | 2.51% | 241,451,948.46 | 358,516,378.25 | 100.00% | 4,279,456.52 | 1.19% | 354,236,921.73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账龄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 | | |
|---|---|---|---|
| 1 年以内分项 | | | |
| 1 年以内小计 | 85,749,673.31 | 4,287,483.67 | 5.00% |
| 1 至 2 年 | 1,981,558.38 | 198,155.84 | 10.00% |
| 2 至 3 年 | 1,328,076.38 | 265,615.28 | 20.00% |
| 3 至 4 年 | 517,051.00 | 258,525.50 | 50.00% |
| 4 至 5 年 | 10,500.00 | 8,400.00 | 80.00% |
| 5 年以上 | 321,655.00 | 321,655.00 | 100.00% |
| 合计 | 89,908,514.07 | 5,339,835.29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83,486.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核销金额 |
|---|---|
|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1,157,469.39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应收账款 |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第一名 | 60,031,025.89 | 24.24 | |
| 第二名 | 53,890,008.71 | 21.76 | |
| 第三名 | 29,212,658.25 | 11.80 | |
| 第四名 | 17,167,677.41 | 6.93 | 858,383.87 |
| 第五名 | 6,194,688.67 | 2.50 | |
| 合计 | 166,496,058.93 | 67.23 | 858,383.87 |

## 2、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13,170,058.23 | 100.00% | 264,296.30 | 2.01% | 12,905,761.93 | 12,284,956.74 | 100.00% | 228,570.58 | 1.86% | 12,056,386.16 |
| 合计 | 13,170,058.23 | 100.00% | 264,296.30 | 2.01% | 12,905,761.93 | 12,284,956.74 | 100.00% | 228,570.58 | 1.86% | 12,056,386.16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账龄 | 期末余额 | | |
|---|---|---|---|
| | 其他应收款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1 年以内分项 | | | |
| 1 年以内小计 | 4,719,396.48 | 235,969.82 | 5.00% |
| 1 至 2 年 | 123,100.20 | 12,310.02 | 10.00% |
| 2 至 3 年 | 18,832.30 | 3,766.46 | 20.00% |
| 3 至 4 年 | 2,500.00 | 1,250.00 | 50.00% |
| 5 年以上 | 11,000.00 | 11,000.00 | 100.00% |
| 合计 | 4,874,828.98 | 264,296.30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725.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出口退税 | 5,049,990.61 | 4,714,306.51 |
| 废料 | 4,658,210.71 | 4,056,682.07 |
| 往来款 | 3,442,270.76 | 3,437,110.74 |
| 押金 | 15,400.00 | 22,300.00 |
| 其他 | 4,186.15 | 54,557.42 |
| 合计 | 13,170,058.23 | 12,284,956.74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款项的性质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出口退税 | 出口退税 | 5,049,990.61 | 1 年以内 | 38.34% | |
|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 废料 | 3,647,132.72 | 1 年以内 | 27.69% | 182,356.64 |
| 日上车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 往来款 | 3,245,238.64 | 4-5 年 119,389.9 元、5 年以上 3,125,848.74 元 | 24.64% | |
| 福建华英阀业有限公司 | 废料 | 348,240.50 | 1 年以内 | 2.64% | 17,412.03 |
| 南安市机械工程铸造厂 | 废料 | 264,000.00 | 1 年以内 | 2.00% | 13,200.00 |
| 合计 | -- | 12,554,602.47 | -- | 95.31% | 212,968.67 |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对子公司投资 | 1,478,267,292.56 | | 1,478,267,292.56 | 1,448,267,292.56 | | 1,448,267,292.56 |
|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15,274,449.71 | | 15,274,449.71 | 22,848,136.64 | | 22,848,136.64 |
| 合计 | 1,493,541,742.27 | | 1,493,541,742.27 | 1,471,115,429.20 | | 1,471,115,429.20 |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 131,064,423.36 | | | 131,064,423.36 | | |
| 厦门日上钢圈有限公司 | 58,979,339.11 | | | 58,979,339.11 | | |
|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 241,639,822.30 | | | 241,639,822.30 | | |
| 日上车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 108,089,417.79 | | | 108,089,417.79 | | |
| 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 401,000,000.00 | | | 401,000,000.00 | | |
| 厦门多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 416,000.00 | | | 416,000.00 | | |
|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 500,000,000.00 | | | 500,000,000.00 | | |
| 日上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 4,578,290.00 | | | 4,578,290.00 | | |
| 厦门日上投资有限公司 | 500,000.00 | | | 500,000.00 | | |
| 厦门日上运通物联网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 | 2,000,000.00 | | |
| 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 | |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
| 合计 | 1,448,267,292.56 | 30,000,000.00 | | 1,478,267,292.56 | | |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 投资单位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减变动 | | | | | | | | 期末余额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追加投资 | 减少投资 |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 其他权益变动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 计提减值准备 | 其他 | | |
|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 | | | | | |
| 上海陆晟投资股份 | 7,424,262.96 | | 7,350,000.00 | -74,262.9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智恒（厦门）微电子有限公司 | 15,423,873.68 | | | -149,423.97 | | | | | | 15,274,449.71 | |
| 小计 | 22,848,136.64 | | 7,350,000.00 | -223,686.93 | | | | | | 15,274,449.71 | |
| 合计 | 22,848,136.64 | | 7,350,000.00 | -223,686.93 | | | | | | 15,274,449.71 | |

**（3）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664,498,166.95 | 585,086,732.41 | 456,520,065.66 | 386,668,872.92 |
| 其他业务 | 683,960,439.32 | 681,933,795.19 | 497,847,441.83 | 495,281,290.95 |
| 合计 | 1,348,458,606.27 | 1,267,020,527.60 | 954,367,507.49 | 881,950,163.87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4,736,000.00 | 34,736,000.00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223,686.93 | 498,136.64 |
| 合计 | 34,512,313.07 | 35,234,136.64 |

**6、其他**

##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项目 | 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338,572.82 | |

| 项目 | 金额 | 说明 |
| --- | ---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2,306,976.39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5,415.04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6,779,223.44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5,124,988.17 | |
| 合计 | 23,678,053.88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 报告期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 |
| --- | --- | ---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3.71% | 0.10 | 0.10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41% | 0.06 | 0.06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长51.17%，主要原因是本期业务量增加同时收到票据增加导致期末余额的增加。

2、应收利息期末较期初下降49.46%，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融资保证金定期存款到期收回计提利息减少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下降63.0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理财产品转其他流动资产减少所致。

4、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较期初下降33.1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联营企业上海陆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减资所致。

5、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长635.6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漳州华安工程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6、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49.22%，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未实现内部销售及计提坏账等暂时性差异纳税调整所致

7、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585.4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付设备及工程款项增加所致 。

8、应付账款期末较年初增长34.1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原材料价格上升及采购量增加所致。

9、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增长191.87%，主要原因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新增订单项目，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10、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增加44.31%，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生产量增加，工资总额提升，使本期末应发未发工资增加所致。

11、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长186.9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应付未付外协加工费增加所致。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下降73.7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款项减少所致

13、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长247.0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口行贷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4、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较期初下降55.51%，主要是由于报告期理财产品到期应计利息减少所致

15、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40.72%，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订单增加，营业收入稳步增长所致。

16、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44.66%，主要是由于本期产量提高、主要材料的单位成本增加所致。

17、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10.82%，主要原因是贷款利息增加及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升值导致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18、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30.10%，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19、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84.91%，主要原因是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入减少所致。

20、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99.10%，主要原因是本期政府补贴转入其他收益所致。

21、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下降42.07%，主要是由于本期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纳税调整所致

22、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53.09%，主要原因是本期比上年同期收到的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23、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209.91%，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的银行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4、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72.79%，主要原因是本期存货购入增加所致。

25、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30.82%，主要是由于公司扩大生产，增加员工，

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26、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长44.41%，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理财产品较上期增加所致。

27、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32.76%，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理财产品投资支出较上期增加所致。

28、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期下降42.29%，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投资款减少所致。

29、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109.09%，主要是由于本期口行融资贷款支付的银行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吴子文先生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原件；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吴子文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爱平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定明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载有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二O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